

公司代码：601061

公司简称：中信金属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吴献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聪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采用现金分红方式，以2024年12月31日的股本总数4,9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68元（含税）。除前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23,2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现金分红金额/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36.78%。如在实施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该预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行业风险、市场风险等，请查阅本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本报告中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展望，系

管理层根据公司当前的经营判断、当前的宏观经济政策和市场状况作出的预判和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做出的业绩承诺。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 6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金属、公司、本公司、本集团	指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12 月
中信集团	指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金属集团	指	中信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裕联	指	中信裕联（北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金属宁波	指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金属香港	指	中信金属香港有限公司
宁波铂业	指	宁波信金铂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实业	指	中信实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信金	指	信金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金属秘鲁投资	指	中信金属秘鲁投资有限公司
金属香港投资	指	中信金属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金属非洲投资	指	中信金属非洲投资有限公司
金属国际	指	中信金属国际有限公司
信金坦桑	指	信金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中国铌业	指	中国铌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艾芬豪矿业	指	Ivanhoe Mines Ltd.
中博世金	指	中博世金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西部超导	指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新锆	指	西安西部新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巴西矿冶公司、CBMM	指	Companhia Brasileira de Metalurgia e Mineração
KK 公司	指	Kamoa Copper S.A.
KK 项目、KK 铜矿	指	Kamoa-Kakula 铜矿项目
Minera Las Bambas、秘鲁邦巴斯铜矿、LB	指	Minera Las Bambas S.A.
MMG SAM、MMG 南美管理有限公司	指	MMG South America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offtake	指	承购权、包销权、保障供应权
公司章程	指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新交所	指	新加坡证券交易所
大商所	指	大连商品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信金属
公司的外文名称	CITIC Met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ITIC Met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献文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秦超	陈曦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1903室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1903室
电话	010-59662188	010-59662188
传真	010-84865089	010-84865089
电子信箱	citicmetal@citic.com	citicmetal@citic.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1903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1903室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04
公司网址	www.metal.citic.com
电子信箱	citicmetal@citic.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金属	601061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苗策、沙晓田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1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孙鹏飞、张欢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 年 4 月 1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2	名称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海大道路前海嘉里商务中心 T1 写字楼 2404
	签字的保荐代表	余见孝、杨滔

	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 年 4 月 1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30,189,891,556.88	124,998,831,970.26	4.15	119,174,724,025.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38,248,233.82	2,057,425,998.25	8.79	2,215,357,26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20,480,242.83	1,966,364,119.08	-7.42	1,457,829,10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286,384.08	444,841,059.03	94.74	51,647,673.97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减 (%)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954,236,515.33	19,116,596,399.68	14.84	13,971,392,602.74
总资产	48,089,498,597.48	44,486,782,591.98	8.10	38,966,289,622.3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6	0.43	6.98	0.5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46	0.43	6.98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7	0.41	-9.76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5	12.02	减少1.07个百分 点	17.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1	11.49	减少2.58个百分 点	11.7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4.15%，主要因报告期内公司认真研判市场趋势，主动调整业务布局，积极拓展有色金属业务，带动营业收入实现同比增长。
-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8.79%，主要因报告期内有色金属业务规模及盈利能力双提升；投资项目生产运营稳定，投资收益贡献增长；此外，抓住有利窗口择机减持艾芬豪矿业少量股份，实现价值释放，带动净利润同比增长。
-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94.74%，主要因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强化存货与应收款项管控，优化采购结算方式，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持续增加。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6,831,643,746.72	37,417,758,994.27	30,807,142,504.03	35,133,346,31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753,847.05	951,681,950.07	610,418,726.13	521,393,71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1,613,368.75	357,276,279.43	629,411,606.56	512,178,988.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2,306,349.69	2,798,170,609.52	620,574,853.20	3,229,847,271.0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40.09	22,479.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	102,083,390.20		81,238,456.07	118,248,346.63

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800,909.87		61,038,150.40	245,179,007.5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0,641,269.21		19,099,991.28	17,049,252.6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3,199,806.49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6,822,437.68		-607,645.72	13,277,084.74
处置子公司及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35,759,932.15		-	356,900,020.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14,842.18		113,706,062.17	198,821,669.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83,332,555.51	联营公司非经常性损益	-135,144,122.07	47,771,462.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6,675,539.69		51,468,959.54	239,741,162.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合计	417,767,990.99		91,061,879.17	757,528,160.8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中的商品期货合约、商品期权合约及延迟定价形成的损益作为经常性损益列示。本集团作为大宗商品贸易商，商品期货合约、商品期权合约及延迟定价是基于大宗商品业务通常模式和价格风险应对，与日常采购和销售紧密相关的业务，作为经常性损益能更真实、公允地反映本集团在大宗商品贸易整体业务中的正常盈利能力，故本集团将其作为经常性损益列示。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衍生金融资产	104,696,866.04	968,131,333.87	863,434,467.83	205,582,954.45
应收账款	2,120,329,362.53	1,814,017,105.72	-306,312,256.81	14,598,423.88
应收款	621,677,182.18	961,728,531.65	340,051,349.47	-

项融资				
存货	-	3,131,455,594.49	3,131,455,594.49	-296,911,044.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982,387.95	25,489,555.65	10,507,167.70	-1,136,966.40
投资性房地产	41,060,254.28	34,237,816.60	-6,822,437.68	-6,822,437.68
衍生金融负债	316,666,583.57	14,526,291.89	-302,140,291.68	301,338,884.17
其他流动负债	-	35,140,217.00	35,140,217.00	-34,698,418.10
合计	3,219,412,636.55	6,984,726,446.87	3,765,313,810.32	181,951,396.17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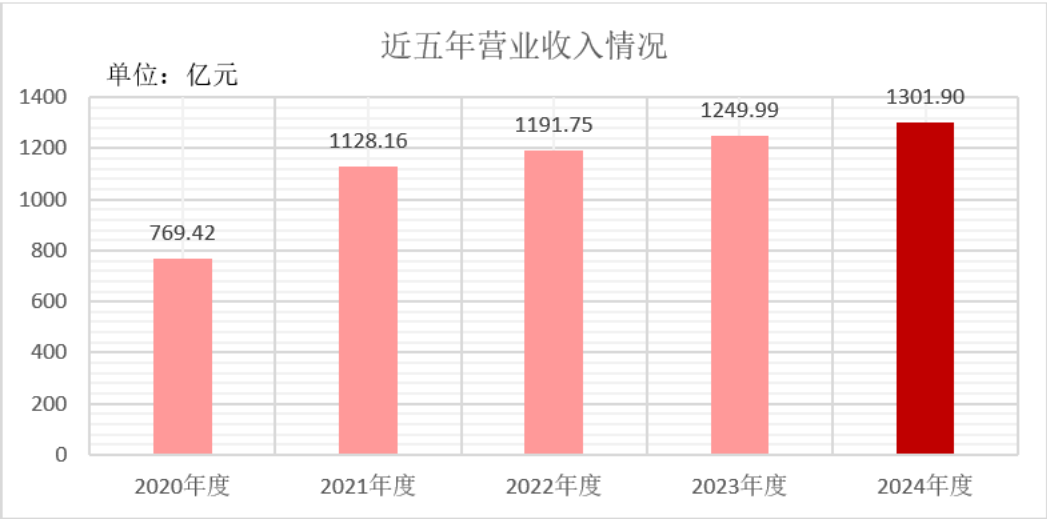
2024 年是中信金属“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面对国际地缘冲突持续、美元汇率和利率持续高位，大宗商品价格宽幅震荡等众多不确定性因素，公司继续秉持“贸易+资源（投资）”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积极研判内外部复杂形势，主动调整业务结构，坚守风险底线，大宗商品贸易业务稳步发展，海外矿山项目建设成效显著，阶段性高位减持艾芬豪矿业少量股份，实现价值释放，持续深耕科技创新和核心能力建设，经营业绩再创新高，公司行业影响力进一步增强，可持续发展动能更加强劲。

（一）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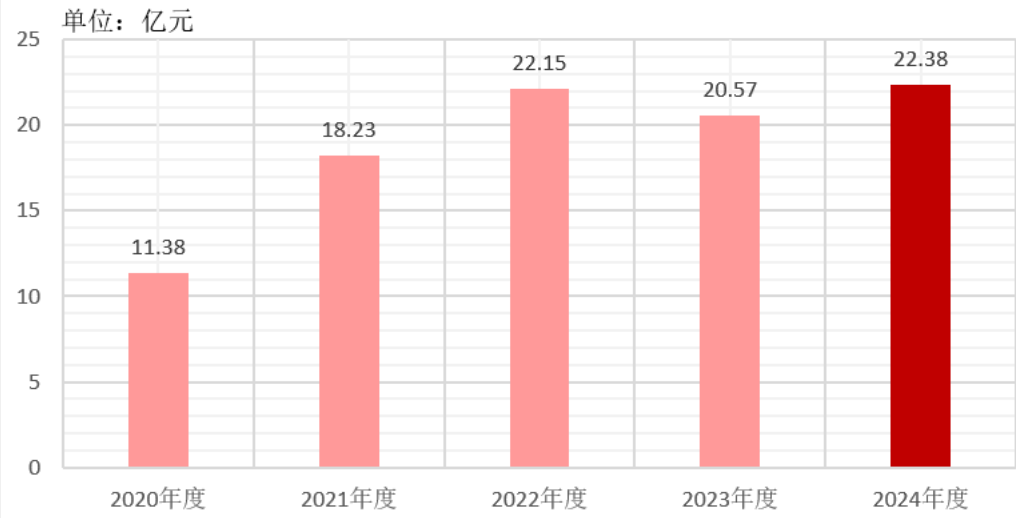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01.90 亿元，同比增长 4.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38 亿元，同比增长 8.79%。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480.89 亿元，较上年度末增长 8.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19.54 亿元，较上年度末增长 14.8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0.95%，较上年度末减少 1.07 个百分点，持续保持稳健经营。公司资产中，流动资产为 269.41 亿元，占比 56.02%；非流动资产为 211.48 亿元，占比 43.98%。长期股权投资为 205.29 亿元，占非流动资产的 97.07%，较期初增加 21.87 亿元。公司负债中，流动负债为 205.76 亿元，占比 78.73%；非流动负债为 55.59 亿元，占比 2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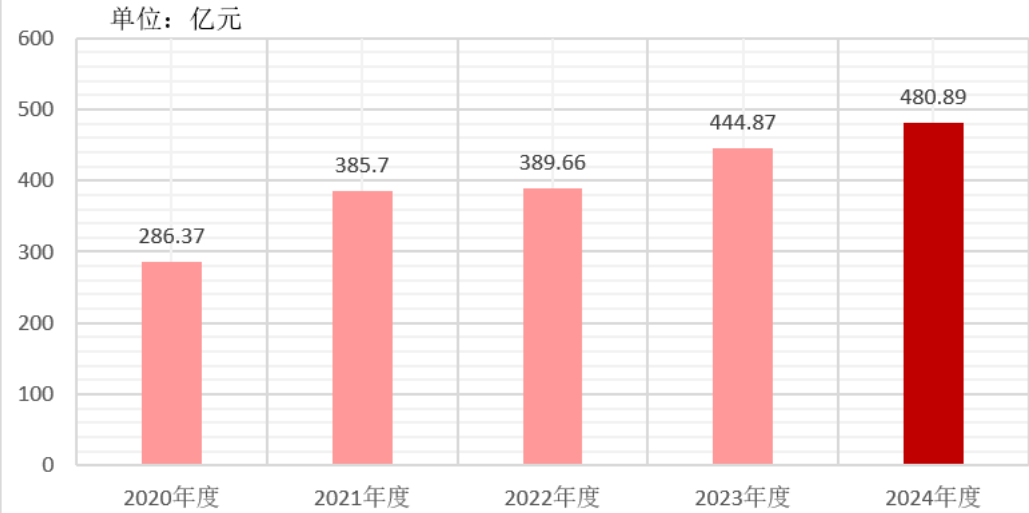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66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21 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1.72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1.47 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66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6.37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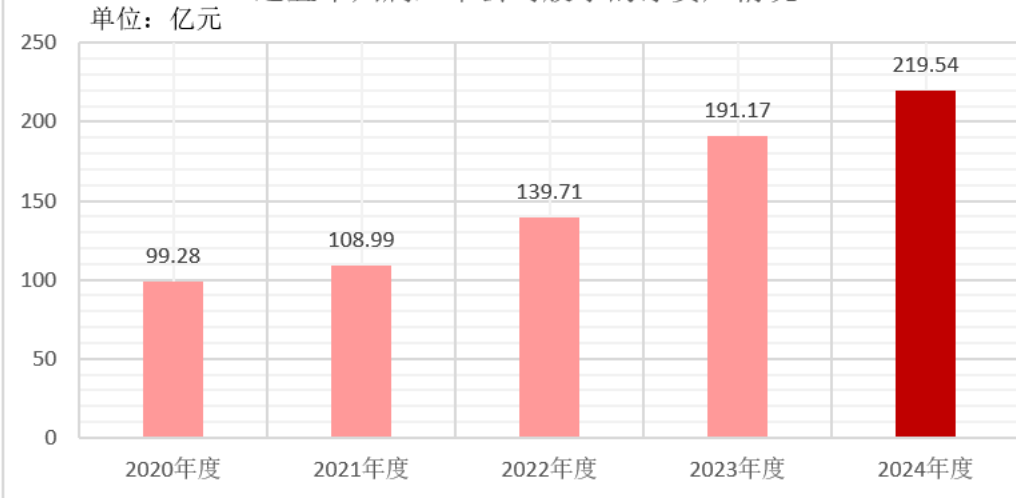
近五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情况



近五年总资产情况



近五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情况



（二）主要业务经营成果

1. 贸易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分析内外部新形势，认真识别机遇与挑战，大宗商品贸易业务聚焦“稳存量、拓增量、强能力”，策略性调整业务重心，积极营销有色金属业务，强化物流支撑，优化套保策略，年度业务规模实现持续增长，营业收入首次突破 1,300 亿元。其中有色金属业务收入实现 956.31 亿元，同比增长 29.84%。

有色金属业务方面，近年来，公司先后引入粗铜、电解铜、再生铜等新业务团队，纵向延伸铜业务，并横向拓展至电解镍、氧化铝等其他有色金属业务，报告期内，铜业务多点发力、各细分品种全面开花，规模和盈利能力均创新高，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其中，铜精矿业务加强非洲、南美资源获取，克服非洲物流不畅，准确研判市场，优化客户选择；粗铜业务拓展货源渠道和国内冶炼厂客户，完成 KK 铜矿三期包销权谈判，实现内外贸齐增长，筑牢发展根基；电解铜业务完善布局，开拓非洲、日本等采购渠道，试水东南亚等海外市场；再生资源业务开发欧美及中东采购渠道，夯实业务基础。铌产品业务巩固与巴西矿冶公司战略合作，通过“技术带动销售”的方式推动铌在中国钢铁工业及新材料领域的广泛应用，积极挖掘新兴领域商业机会，推动中国铌市场消费量刷新纪录，市场份额稳超 80%。铝业务继续开展铝产业链全品种贸易，在稳定原有电解铝、氧化铝、铝土矿渠道的基础上，持续拓展上下游渠道资源，扩大铝合金锭、铝棒等下游加工产品的业务规模，整体保持业绩稳定增长。黑色金属业务方面，受到黑色金属行业整体需求转弱、流动性变差等影响，铁矿石业务积极加强市场研判、强化进销存管理、持续完善风险管控机制；钢铁业务主动收缩建筑用钢等品种规模，适时加大汽车、家电等优势业务比重。

2. 投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精细化投后管理，保障海外重点矿山项目生产建设顺利和资源稳定供给，公司投资收益再创新高。

艾芬豪矿业贡献投资收益 3.24 亿元（剔除因艾芬豪矿业股价上涨导致可转债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因素后，中信金属分享该项目的经营性投资收益为 6.88 亿元），旗下刚果（金）KK 铜矿三期选厂提前 6 个月竣工投产，全年铜金属产量 43.7 万吨、再创记录，满负荷生产后年产量有望超 60 万吨，或将成为全球第三大铜矿；Kipushi 锌铜矿实现商业化生产，全年锌产量 5 万吨，预计前五年平均产量 27.8 万吨/年，有望成为全球第四大锌矿。Platreef 铂族多金属矿建设平稳，一期选厂如期竣工，预计 2025 年第四季度首次向 77 万吨/年的一期选厂供矿，将年化产量提高至约 10 万盎司铂、钯、铑和黄金(3PE+Au)，并同时生产 2,000 吨镍和 1,000 吨铜。

秘鲁邦巴斯铜矿贡献投资收益 5.64 亿元，2024 年度铜精矿含铜产量达 32.3 万吨，同比增长 7%，第二采场 Chalcobamba 实现投产并稳定运营，四季度铜入选品位提升至 0.92%，预提税及部分所得税争议获得当地税务法庭有利判决，Ferrobamba 深部矿体新增资源量铜金属 250 万吨、钼金属 13 万吨，极大增强了长期经营潜力。

巴西矿冶公司生产运营情况平稳，全球市占率持续超过 70%；西部超导保持良好发展态势，超导线材高速增长。中博世金铂金业务发展势头向好，业务量实现同比增长。

（三）主要经营亮点及成效

1. 把握市场机遇，贸易业务稳中有进。面对严峻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紧紧围绕年度目标，把握市场脉搏，主动调整贸易品种布局；强化网络节点的全球布局，推动在上海临港新设立的信金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顺利运营，在非洲完成设立子公司信金坦桑尼亚有限公司，旨在持续提升公司在非洲的仓储物流和资源获取能力。2024 年，公司有色金属业务全面发力再创新高，业务规模占比超过 70%。

2. 深耕矿业投资，强化上游资源布局。继续加强精细化投后管理，推动艾芬豪矿业、秘鲁邦巴斯铜矿、巴西矿冶公司等重点项目的关键节点目标稳妥达成；持续完善投资体系，扎根行业研究，加大投资品种及投资区域扫描，丰富项目储备，积极关注上游资源布局。

3. 深化业务赋能，科技创新量质齐升。持续完善公司科技创新体系，筹建先进材料研究院，确立研究院功能定位、实施路径及建设方案；与松山湖材料实验室、巴西矿冶公司联合设立“先进铌基电池材料联合实验室”，加大铌在新能源电池领域的开发研究；年内公开发明 29 件、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4 件、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取得软件著作权 2 件，参与标准制修订 6 项。

4. 系统谋篇布局，专项工作精准施策。阶段性高位减持艾芬豪矿业 1%股权，实现现金回流，有效释放投资价值，获得资本市场普遍好评；推动艾芬豪矿业通过增发方式提前赎回于 2021 年发行的 5.75 亿美元可转债，妥善消除因艾芬豪股价波动上涨造成公司投资收益大幅波动的不利影响。

5. 探索绿色转型 持续发展稳健前行。发布首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国内 ESG 评级绩效大幅提升，荣获《证券之星》“ESG 新标杆企业奖”等多项殊荣；深耕铌资源，加大铌技术推广，助力下游行业用钢减量化，从而促进钢材生产和应用环节 CO₂排放的减少。积极拓展再生铜、镍等绿色低碳新品种，推动参股公司绿色矿山建设；着力开展数字化能力建设，荣获亚当·斯密（亚洲）“最佳技术驱动特别推荐奖”；设立“中信金属心理健康公益帮扶巡回工作站”，提升帮扶地区心理健康服务水平。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宏观形势

2024 年，在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下，我国经济依然展现出韧性和活力。从国际看，全球经济复苏步伐依然缓慢，主要经济体之间的贸易摩擦、地区冲突、地缘政治紧张局势和经济政策的不确定性或将对经济复苏产生负面影响。从国内看，虽然部分行业如房地产和地方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仍然偏弱，对相关产业链的复苏构成一定挑战，但整体而言中国经济继续保持稳健复苏的态势，展现出较强的经济韧性。

大宗商品市场方面，全球经济复苏步伐缓慢、地缘政策及经济不确定性导致供应链紧张，大宗商品价格持续波动；尤其受到国内房地产和基建需求疲软的影响，钢材等黑色金属价格承压下行。同时，新能源和电动汽车行业需求增长，以铜为代表的有色金属价格冲高回落后高位震荡。

2024 年上半年受到美联储降息预期延后等因素影响，美元缓慢走强。进入下半年，国内刺激经济的政策相继出台叠加美元降息预期兑现，市场情绪回暖，人民币有所升值。临近年末，受美国大选以及国际贸易摩擦可能升温等因素，美元兑人民币汇率进入宽幅波动格局。



数据来源：wind

(二) 有色金属

1. 铜

2024 年年初至 5 月底，宏观预期向好，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双双发力，推动铜价持续上升，库存量攀升。进入下半年，全球库存去库的节奏加快，美国宽松政策落地，为铜价提供了较强的下行支撑，下半年铜价持续震荡。



数据来源：wind

2. 铝

2024 年铝价整体走势偏强，全年呈宽幅震荡态势。受到海外铝价带动，铝土矿供应紧张，氧化铝价格上涨支撑，以及国家政策频繁刺激，铝金属价格上涨。然而，由于美联储降息，铝产品出口税上升，以及全球经济复苏放缓及需求增长不确定性使得市场对铝的需求预期较为谨慎，导致价格持续波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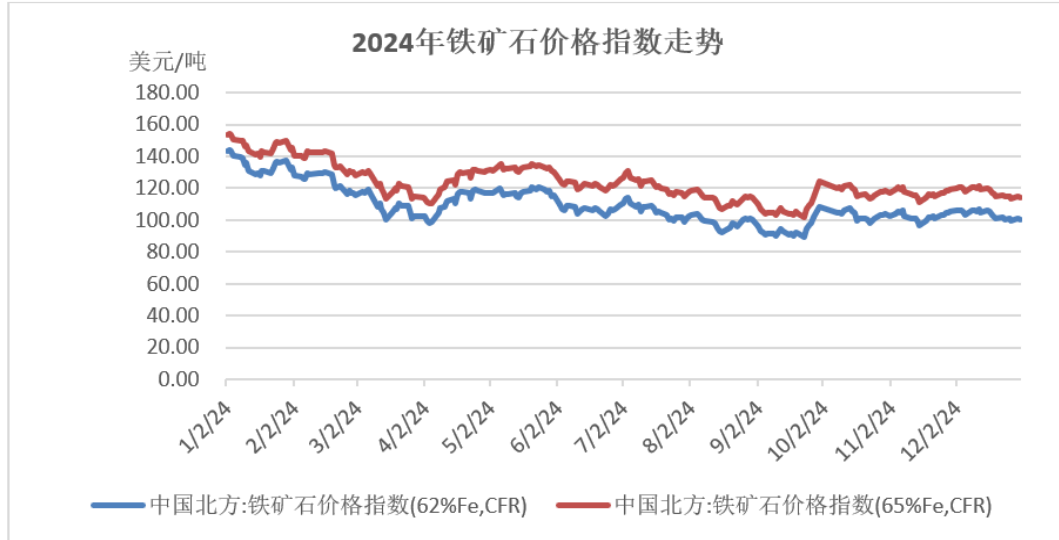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三) 黑色金属

1. 铁矿石

2024 年铁矿石价格整体呈单边下行趋势，普氏铁矿石指数（62%Fe，CFR）从年初到 143.2 美元/吨下跌至 100 美元/吨，下跌幅度达到 30.2%。国内房地产及制造业的持续疲软降低了对铁矿石和钢铁的需求，流动性减弱导致库存持续上涨；同时衍生品交易量增长迅速，铁矿石金融属性不断强化。



数据来源：wind

2. 钢材

2024 年钢铁价格呈现下降趋势，由于我国钢铁产能庞大，叠加房地产大幅回落，供需周期错配，市场主体预期弱，钢铁价格前三季度持续下降。随着 9 月底我国一系列经济刺激措施的有序推出，10 月钢铁产业价格反弹后震荡。



数据来源：wind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中信金属是中信集团先进材料板块的重要子公司，是国内领先的金属及矿产品贸易商和矿业投资公司，注册资本 49 亿元。公司经营的贸易品种主要包括**铌、铜、铝、镍等有色金属产品**以及**铁矿石、钢材、铬矿、锰矿等黑色金属产品**。公司拥有**巴西矿冶公司（CBMM，铌矿）、秘鲁邦巴斯铜矿（Las Bambas，铜矿）、艾芬豪矿业（Ivanhoe Mines，铜矿、锌矿、铂族多金属矿）**等多个全球一流金属矿业资产的股权，以及**西部超导和中博世金**等境内优质资产股权。

公司积极构建全球化的供应链服务网络，大力发展金属矿产类大宗商品贸易，依托上游资源优势，充分发挥铜矿、铌矿投资对大宗商品贸易的促进作用。

公司积极对标世界一流企业，经过多年的经营实践积累，围绕主营业务形成了有自身特点并验证有效的经营理念和业务战略。

● 经营理念-“贸易+资源（投资）”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

公司坚守中信集团“践行国家战略、助力民族复兴”的发展使命，确立了以“贸易+资源（投资）”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致力成为有影响力的世界一流大宗商品贸易商和矿业投资公司。

一方面，公司通过多年贸易实践积累，深刻理解行业特点和规律，**以贸易发展巩固资源供应**；通过投资上游矿山获得分销权，夯实贸易资源保有量，**以资源投资促进贸易发展**。另一方面，公司加大与国际矿山的贸易合作和投资，**强化资源获取能力，注重上下游资源整合，在全产业链为客户提供营销、物流、渠道等增值服务**，实现大宗商品贸易的多元化品类经营，**形成了多层次贸易发展格局**。

● 贸易战略-科学选择符合公司战略的优质品种，重视渠道建设和信息掌控

公司深耕贸易领域多年，坚持遵循贸易发展的本质和规律，积极践行“贸易强国”战略，形成了有特色的理念，即：树立扎实的态度和决心，专注潜心研究市场。**用发展思维**，不断健全和完善贸易体系；**用系统思维**，科学选择符合公司战略的优质品种，重视渠道建设和信息掌控；**用底线思维防风险**；**用创新思维**，聚焦金属矿产领域产业链、供应链打造业务模式，切实服务实体经济。

在契合国家战略要求的前提下，**贸易品种选择标准为**：①市场容量大，成长性高，能带来稳定的业绩贡献；②流动性强，易变现；③市场规范程度高，合规、信用风险可控，交易成本低；④有较好的衍生品保值工具，降低市场价格波动较大时所带来的大幅损益波动。

目前，公司贸易品种多元、结构均衡，具有较强的对冲周期能力和增长潜力。**渠道建设方面**，秉持“贸易+X”理念，上游供应端重视资源获取，比如铜业务通过参股矿山、包销等方式，确保上游资源的稳定供应；下游营销端以客户为中心，重视网络布局，为客户提供“贸易+”等多种增值服务，保持良好的客户粘性。**信息掌控方面**，依托对北京、香港、上海、宁波、新加坡等贸易平台的扁平化管理，在全球范围内搭建研究分析体系，对市场行情、价格走势、上下游情况进行系统深入研判，重视细分品种研究，及时掌握关键信息，把控购销节奏，为业务经营决策提供有力保障。**业务模式方面**，以为客户提供综合配套服务为出发点，以全面风险管控为前提，通过深

耕渠道和整合信息，确定各业务品种的盈利模式，并根据业态变化不断优化业务模式。

● 投资发展战略-聚焦与贸易业务形成良好协同的全球优质稀缺资产

公司积极践行国家“走出去”战略，聚焦国家稀缺资源，在全球范围内遴选优质资产，秉承投资与贸易相互促进的发展理念，形成了独特的投资发展战略，包括：品种选择标准、项目选择标准以及行业研究体系等。

投资品种选择标准为：①供需基本面优良，全球范围稀缺、进口依存度高、供给约束较强；②经济规模较大，当市场波动时仍有稳定需求，上下游产业链相对成熟；③考虑行业周期性和未来发展潜力；④与贸易业务形成协同促进效应。目前，公司投资品种以铜、铌为代表，兼顾其他品种的发展。

投资项目选择标准为：①资源禀赋高、资源量大，品位优良；②产能或潜在产能大，可降低均摊管理成本，并在市场形势好的情境下可快速产生现金流，市场影响力强；③生产成本低，可有效抵御价格波动的风险。

同时，公司建立了全面立体的行业研究体系，包括：品种研究、国别研究、公司研究、资本市场研究等。通过上述体系，公司对投资项目优中选优、精益求精；坚持底线思维，采取以我为主的审慎决策模式，有效提高了投资成功率。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验证有效的“贸易+资源（投资）”双轮驱动发展模式

公司遵循市场化经营原则，多年来在充分竞争的市场格局中发展起来，探索出了“贸易+资源（投资）”双轮驱动的发展模式，成为了一家具有多个世界一流矿业资产的大宗商品贸易商。

在贸易发展助推资源供应方面，公司在有色金属的铜和铌，黑色金属的铁矿石等产品领域具有领先地位，已成为业内具有较强影响力的大宗商品贸易商。通过在贸易领域的多年深耕以及对相关行业的深刻理解，公司有效地掌握行业动态和上下游优质资产的信息，有助于投资机会的获取和把握。

在资源供应促进贸易发展方面，公司通过参股矿山获得分销权、夯实贸易品种的资源保有量，促进贸易业务持续发展。铜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秘鲁邦巴斯铜矿所产铜精矿 26.25%产量、艾芬豪矿业旗下刚果（金）KK 铜矿一期、二期 50%铜精矿产量（去除特定数量）、三期 40%阳极铜产量和 Kipushi 锌铜矿未来五年内固定数量锌精矿产量的分销权；铌业务方面，公司参股的巴西矿冶公司是全球铌产品市场的领导者，公司的铌产品销售业务覆盖了全国绝大部分大中型钢铁企业，市场占有率长期位居全国第一；铁矿石业务方面，公司经营历史近 30 年，目前已与全球知名矿山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 有广泛影响力的稀缺世界级矿产资源组合

公司投资的矿产资源均在世界范围内享有盛名，稀缺性特征显著，同时具备了较强的资源变现及挖潜增储能力，国内的投资项目亦兼具广泛的市场影响力和较高的业务协同能力，合理的资

源布局在助力保障关键矿产资源的同时也让公司获得了良好的投资收益。在资产端，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艾芬豪矿业和西部超导的股权价值合计约 293 亿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其中持有艾芬豪矿业的股权价值约为 260 亿元，持有西部超导的股权价值约为 33 亿元。

在海外重大矿山项目方面，公司作为单一最大股东参股的艾芬豪矿业是加拿大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TSX:IVN，持股比例 22.34%）。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股权价值约为 260 亿元。艾芬豪矿业核心资产是刚果（金）的 KK 铜矿、Kipushi 锌铜矿和南非的 Platreef 铂族多金属矿，属行业一流资产组合。其中 KK 铜矿是全球成长最快和品位最高的超大型铜矿，现查明其铜资源量为 4,272 万吨，平均品位 2.54%。KK 项目三期已于 2024 年上半年提前投产，全年铜金属产量达到创纪录的 43.7 万吨，满负荷生产后年产量有望超 60 万吨，或将成为全球第三大铜矿。Kipushi 锌铜矿实现商业化生产，全年锌产量 5 万吨，预计前五年平均产量 27.8 万吨/年，或将成为全球第四大锌矿。

参股的秘鲁邦巴斯铜矿（Las Bambas 铜矿）是世界级的优质铜矿资产（持股比例 15%）。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该铜矿的账面价值已由初始投资金额 5.43 亿美元增值至 9.49 亿美元。Las Bambas 矿山具有显著的资源禀赋优势和生产成本优势，目前已查明铜资源量达 940 万吨，平均品位 0.49%。2024 年铜精矿含铜产量 32.3 万吨。

参股公司巴西矿冶公司（CBMM）是全球最大的铌生产商（持股比例 5%）。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该铌矿的账面价值已由初始投资金额 2.61 亿美元增值至 4.31 亿美元。CBMM 铌资源储量丰富、品位很高，平均超过 2%，产量约占全球的 80%，铌产品销售占全球市场份额的 70%以上。公司作为 CBMM 在中国的独家分销商，通过投资方式锁定稀有铌资源，与公司铌贸易业务形成良好的协同促进效应。

国内投资项目方面，参股公司西部超导是第一批科创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88122.SH，持股比例 11.89%）。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股权价值约为 33 亿元。西部超导是中国高端钛合金和低温超导材料领域领军企业，是我国高性能钛合金、高温合金材料主要研发生产基地之一和目前国内唯一实现低温超导线材商业化生产的企业，也是目前全球唯一的铌钛锭棒、超导线材、超导磁体的全流程生产企业。参股公司中博世金是中国最大的铂金进口业务贸易商（持股比例 20%）。

● 有竞争力的贸易综合服务能力

公司作为全球大宗商品贸易领域的重要参与者，形成了“贸易+X”经营理念，在资源获取、渠道建设、客户服务等方面深挖核心竞争力护城河。上游供应端拥有全球顶级资源，参股投资世界级矿山企业帮助公司巩固了 offtake 分销权益，并与行业头部矿山持续深化战略合作，前瞻性的战略布局助力公司形成强有力的资源供给体系，有力保障了公司在全球范围内重点战略品种的资源保有量。下游销售端以客户为中心，构建全球化的供应链服务网络，形成较强的市场渠道开发与营销能力，业务合作深入覆盖全国主要钢铁企业和有色金属冶炼上下游头部企业，拥有较好的行业地位和客户资源；同时，公司在时间、空间等维度打造全方位、差异化客户服务策略，通过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交易成本和融资成本有效增厚业务利润，通过期货现货的灵活调配和多港口的网点覆盖，精准把握客户需求匹配产销节奏，为客户提供全方位优质服务。

● 自主培育的科技创新能力

技术创新是推动传统产业升级的关键驱动力，也是公司自创立之始便确立的核心战略。公司三十年间通过“技术带动销售”的方式推动铌在中国钢铁工业及新材料领域的广泛应用，形成了完整的技术推广体系，积极组织行业资源，组建高素质研发团队，以“产-学-研-用”的技术开发合作模式，有力地推动了铌产品在国内的销售，打造了中国钢铁行业及下游产业铌生态，极大地推动了中国高性能金属材料的发展，实现了中国钢铁及下游行业材料升级换代，为我国绿色钢铁行业建设、节能减排做出了一定贡献。近年来，公司顺应新时代可持续发展趋势，积极推动汽车用高强钢等研究成果转化，深入探究新能源汽车用先进电池和纳米晶磁性材料研发。2024 年中巴技术合作迎来 45 周年，由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巴西矿冶公司和松山湖材料实验室共同设立的“先进铌基电池材料联合实验室”挂牌运行；公司公开发明专利 29 件，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4 件、软件著作权 2 件；另作为主要参编单位参与了 6 项行业标准的制修订并获得正式发布。

● 持续完善的内控管理体系

公司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坚持底线思维，构建了全面风险管理流程体系，覆盖战略、财务、信用、市场、运营、法律合规等各主要风险。坚持风险可识别、可控制、可承受的理念，设立风险边界，对业务进行“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管控；夯实内控合规机制，持续加强业务模式管理，强化境外风险的评估与管理；提升风险应对能力，强化风险边界控制，完善风险指标的动态调整机制，增强风险指标的前瞻性，不断提升风险研判及处置能力，强化风控政策及内控制度执行。同时，公司在财务司库、证券事务等方面也形成较为完善并能不断迭代的管理体系，为业务持续稳健发展保驾护航。

● 市场化的精英人才梯队

大宗商品贸易行业属于国内外高度竞争的行业，业务模式复杂、业态变化快，对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的专业素质要求较高，具有丰富从业经验和国际化背景的人才行业中的稀缺资源。公司高度重视人才的引进和培养，目前在贸易、投资、科技以及经营管理等领域拥有一批经验丰富、“敢打敢拼”的高素质专业化人才团队，本科以上学历的员工占全体员工的 95%以上，其中近一半具有硕士以上学历。公司注重创新文化建设，营造大胆创新、勇于创新、包容创新的氛围，建立驱动创新的激励机制和人才发展机制，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新动能。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01.90 亿元，同比增长 4.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38 亿元，同比增长 8.79%。贸易业务方面，有色金属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956.31 亿元，黑色金属业务 339.67 亿元，有色金属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29.84%。投资业务方面，公司加强精细化投后管理，保障海外重点矿山项目生产建设顺利和资源稳定供给，公司投资收益再创新高。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30,189,891,556.88	124,998,831,970.26	4.15
营业成本	128,479,585,735.80	122,104,748,140.44	5.22
销售费用	262,452,707.35	213,289,033.33	23.05
管理费用	226,615,422.57	207,374,914.23	9.28
财务费用	1,003,582,658.57	1,174,049,905.37	-14.52
研发费用	35,382,499.02	28,417,239.67	24.51
投资收益	2,424,107,638.38	624,969,798.45	287.88
信用减值损失	-25,991,565.49	26,071,484.21	-199.69
资产减值损失	-81,623,217.39	17,645,545.71	-562.57
资产处置收益	37,174,152.62	27,817,102.36	33.64
营业外收入	4,044,841.14	113,963,911.75	-96.45
所得税费用	540,356,242.67	288,599,697.39	87.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286,384.08	444,841,059.03	94.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107,962.84	25,550,506.24	4,487.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6,418,411.94	1,870,873,861.54	-194.42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报告期内衍生品平仓盈利同比增加，此外，抓住有利窗口择机减持艾芬豪矿业少量股份，实现价值释放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报告期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为报告期内部分存货价格下降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为报告期内两艘转租赁船舶行使优先购买权产生的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去年同期赔偿款已全部收回，本期无此事项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报告期内减持艾芬豪矿业股票，计提所得税费用，子公司预计分红增加，计提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报告期公司重点强化存货与应收款项管控，优化采购结算方式，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持续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报告期减持艾芬豪矿业股票回笼资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去年上市募集资金到位，本期无此事项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贸易行业	130,189,891,556.88	128,479,585,735.80	1.31	4.15	5.22	减少 1.0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有色金属	95,630,712,991.84	93,656,662,060.38	2.06	29.84	29.29	增加 0.42 个百分点
黑色金属	33,967,367,102.00	34,300,262,938.14	-0.98	-33.62	-30.72	减少 4.22 个百分点
其他贸易	591,811,463.04	522,660,737.28	11.68	234.29	244.94	减少 2.7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中国大陆	94,894,186,669.82	93,710,116,863.20	1.25	-0.66	0.48	减少 1.12 个百分点
境外	35,295,704,887.06	34,769,468,872.60	1.49	19.76	20.56	减少 0.6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	情况说明

	成 项 目					例 (%)	
贸易 行业	营 业 成 本	128,479,585,735.80	100.00	122,104,748,140.44	100.00	5.22	
分产品情况							
分 产 品	成 本 构 成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有色 金属	主 营 业 务 成 本	93,656,662,060.38	72.89	72,440,082,721.70	59.33	29.29	
黑色 金属	主 营 业 务 成 本	34,300,262,938.14	26.70	49,513,142,869.46	40.55	-30.72	
其他 贸易	主 营 业 务 成 本	522,660,737.28	0.41	151,522,549.28	0.12	244.9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672,594.4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0.5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446,530.0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43%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184,567.0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4.7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183,162.3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6.96%。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之“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5,382,499.0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35,382,499.0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0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5.1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8
硕士研究生	6
本科	0
专科	0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0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2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9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3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之“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衍生金融资产	968,131,333.87	2.01	104,696,866.04	0.24	824.70	主要因报告期内有色金属价格大幅波动，持仓的衍生品合约和现货延迟定价产生的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961,728,531.65	2.00	621,677,182.18	1.40	54.70	主要因报告期内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销售业务有所增长所致。
预付款项	3,249,753,466.85	6.76	1,954,400,372.65	4.39	66.28	主要因报告期内为进一步稳固和增加上游优质资源，公司向矿山预付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3,140,470.93	0.26	687,003,449.92	1.54	-82.08	主要因长期转租赁船运业务行使优先购买权导致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少所致。
长期应收款	392,803,882.49	0.82	295,625,248.34	0.66	32.87	主要因报告期内中短期转租赁业务规模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489,555.65	0.05	14,982,387.95	0.03	70.13	主要因报告期内对西部新铅增资所致。
使用权资产	15,804,574.14	0.03	29,031,978.39	0.07	-45.56	主要因长期转租赁船运业务行使优先购买权所致。
衍生金融负债	14,526,291.89	0.03	316,666,583.57	0.71	-95.41	主要因报告期末衍生品持仓和

						现货延迟定价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去年同期为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应交税费	450,140,691.71	0.94	336,432,324.50	0.76	33.80	主要因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79,144,737.24	3.28	3,161,761,588.08	7.11	-50.05	主要因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借款展期导致结构变化。
其他流动负债	99,416,101.25	0.21	58,157,004.17	0.13	70.94	主要因报告期内待转销项税及被套期项目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4,845,378,291.95	10.08	3,112,194,809.41	7.00	55.69	主要因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借款展期导致结构变化。
租赁负债	65,624,586.64	0.14	4,033,976.36	0.01	1,526.80	主要因报告期内中短期转租赁规模增长所致。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97,426,059.20	0.41	141,324,989.92	0.32	39.70	报告期内长期福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2,056,958.06	0.84	200,524,654.85	0.45	100.50	主要因报告期内预计境外子公司分红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34,720,810,091.69 元人民币， 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72.20%。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境外资产名称	形成原因	运营模式	本报告期 营业收入	本报告期 净利润
金属香港	设立贸易平台	自营	75,352,676,336.27	1,435,016,272.91
金属香港投资	对外投资	自营	-	126,836,290.10
金属秘鲁投资	对外投资	自营	-	534,715,744.16
金属非洲投资	对外投资	自营	4,479,535.13	891,093,943.66
金属国际	设立贸易平台	自营	3,741,799,911.59	77,794,301.87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详见第十节附注七、31。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投资额增减幅度
67,403.64	10,000.00	57,403.64	574.04%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本期投资额（万元）	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单位
西部新锆	金属材料销售、技术开发和转让	1,154.65	3.90	人民币
金属秘鲁投资	对外投资	9,280.00	100.00	美元
信金坦桑	物流及咨询服务	-	100.00	美元

注 1：按照增资日汇率进行折算，1 美元=7.1389 人民币元。

注 2：信金坦桑 2024 年注册完成，但未实际出资。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商品衍生品合约	88,175.37	-21,764.51	68,233.95	-69.20	14,630,069.81	14,726,664.03	49,747.81	2.27
外汇衍生品合约	82.95	9,049.73	1,911.59	-	1,849,274.27	1,820,282.83	12,442.43	0.57
合计	88,258.32	-12,714.78	70,145.54	-69.20	16,479,344.08	16,546,946.86	62,190.24	2.84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本集团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扩大《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应用范围至对符合套期会计准则要求的铜、铝及相关产品应用套期会计中的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进行会计核算。具体会计政策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附注五、42。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与上期保持一致，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附注七、68 及 70。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目的是为了降低主营业务商品价格及汇率波动风险。商品衍生品交易均以自身现货业务为基础，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并与现货业务相匹配，降低了公司经营所面临的市场价格波动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是在遵守国家政策法规的前提下，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降低市场风险，保障公司财务安全性和主营业务盈利能力。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公司通过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对公司的授信额度进行套期保值业务操作。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	1. 商品套期保值风险 (1) 风险分析： a. 市场风险：大宗商品价格受国内外经济形势和经济政策等多方面的影响，价格波动具有不确定性，可能面临商品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受衍生品市场、现货基本面等相关因素影响，期货和现货走势并非完全一致，套期保值可能产生额外的收益或者损失。 b. 资金风险：由于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为当日无负债清算制，由此可能造成短期内资金占用较大的资金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极端情况下可能因保证金补充不及时而被强行平仓的风险。c. 政策法律风险：如套期保值市场的法律法规、行业政策等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交易规则等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合约无法交易的风险。d. 操作风险：套期保值交易系统相对复杂，可能存在操作不当产生的风险。 (2) 控制措施： a.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整有效的衍生品交易及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和内控流程并严格执行，对衍生品交易的授权审批、策略方案、执行操作、资金使用、定期报告等事项进行管理，内部审计部门对衍生品业务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b.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时，优先选择与现货联动性强、与基础业务计价周期一致或相近、流动性较好的期货和衍生品合约，最大限度避免价格不利变动风险。c. 公司按照不相容岗位职责分离的原则，建立了前中后台分离的运行及管理机制，对衍生品业务进行事前、事中与事后的全流程管理与监控。d. 公司综合运用授权、限额、保证金及资金管理机制，动态开展对衍生品交易风险进行管理。联动开平仓计划、价格与资金状况，形成衍生品保证金备付机制，并定期开展保证金压力测试，加强账户持仓及资金管理。e.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公司充分了解相关境外交易所的规则，严格参照执行。 2. 外汇套期保值风险 (1) 风险分析：公司开展与贸易业务相关的进出口业务有用汇需求，从而产生外汇风险敞口。公司坚持汇率风险中性原则，通过衍生品工具对风险敞口进行套期保值，可能面临一定的风险，主要包括：a. 市场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后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造成汇兑损失；b. 流动性风险：如果自有资金或者银行授信额度不足，不能在原约定时点完成交割；c. 信用风险：在合约期限内合作金融机构出现倒闭、市场失灵等重大不可控风险情形或其他情形，导致合约到期无法履约；d. 操作风险或技术风险：套期保值交易系统相对复杂或出现不可预测故障导致系统非正常运行；e. 法律风险：如果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政策等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交易规则发生重大变化等。 (2) 应对措施： a.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真实业务为基础、以套期保值为核心、以减少或规避风险为目的，严禁脱离实体业务需求的投机交易；b. 公司及子公司预计的货币类衍生品交易金额与近年经营活动的收付汇金额相匹配，严格按照公司规章制度，保证公司流动性、衍生品保证金需求；c. 公司选择信誉良好、实力雄厚、客户众多的交易对手作为货币套期保值业务的代理机构；选择流动性较高，发展成熟的外汇衍生产品，实现风险对冲；d. 公司制定的《汇率风险敞口管理办法》及细则，对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审批程序、交易程序、风险控制、内部报告等制度进行了规范，同时经过系统建设实现全流程线上管理，公司及子公司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应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时及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e. 公司及子公司密切关注国际外汇市场动态变化，加强对外汇市场、汇率变动的信息分析，当外汇市场、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时，及时上报，积极应对，适时调整策略，最大限度地减少汇兑损失。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	公司主要开展的商品衍生品品种包括铁矿石、电解铜、电解铝、电解镍、锰硅合金等，报告期内大宗商品价格持续波动。报告期末，新交所铁矿石掉期价格 100.97 美元/吨，大商所铁矿石主力合约价格 777 元/吨，伦铜盘面价格约为 8768 美元/吨，沪铜主力合约价格约为 73800 元/吨，伦镍盘面价格约为 15328 美元/吨，沪铝主力合约价格约为 19790 元/吨，锰硅合金合约主力价格约为 6070 元/吨；公司主要开展的外汇衍生品品种包括人民币兑美元等，其公允价值均可按照银行等中介金融机构提供或获得的

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报价确定。报告期末，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为：1 美元兑人民币 7.1884 元。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涉及。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4 年 3 月 16 日、2024 年 4 月 23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4 年 3 月 26 日、2024 年 5 月 14 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6 月，中信金属通过全资子公司中信金属非洲投资有限公司减持艾芬豪矿业股票，合计减持 12,695,214 股，收到现金对价 221,045,443.40 加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信金属通过全资子公司中信金属非洲投资有限公司仍持有 301,976,319 股艾芬豪矿业股票，持股比例为 22.34%。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金属宁波	贸易	5,000 万元	804,404.38	189,197.53	4,089,524.83	43,296.04
金属香港	贸易	30,000 万港元	1,565,354.94	232,023.49	7,535,267.63	143,501.63
金属非洲投资	投资管理	68,400 万美元	1,082,733.43	866,424.23	447.95	89,109.39
金属秘鲁投资	投资管理	54,300 万美元	682,070.46	658,683.17	-	53,471.57

2、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艾芬豪矿业	矿产开发	385,860 万美元	4,124,384.04	3,476,052.18	29,069.36	137,658.19
MMG SAM	投资管理	2,804,625 万港元	6,869,879.12	4,546,946.94	2,120,556.68	375,755.14
中国铌业	投资管理	5,850 万美元	1,401,568.06	953,233.00	-	67,038.1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从宏观环境看，2025 年全球经济面临多重挑战与机遇。国际方面，预计美联储短期维持降息趋势，区域性分化依然显著，欧洲面临能源危机后遗症，美国经济需应对财政压力，而亚太地区则展现出相对较强的韧性。国内方面，我国经济结构调整持续深化带来新挑战，但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化。随着国内消费升级、新型城镇化和“双碳”目标驱动，内需将持续发力。

从行业环境看，2025 年大宗商品贸易面临需求增速放缓、波动风险加剧等多重挑战。有色金属方面，受益于美联储降息、国内新旧动能转换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等政策因素影响，铜铝长期基本面看好。黑色金属方面，预期今年铁矿石维持供求过剩，价格震荡趋势；钢铁行业不同钢材品种的价格将继续分化。矿业投资环境日趋复杂，竞争激烈，大国博弈的政治影响加剧，优质资产交易机会稀缺，战略性矿产资源的重要性凸显，矿业投资活动保持活跃。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守中信集团“践行国家战略、助力民族复兴”的发展使命，形成以“贸易+投资（资源）”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致力成为有影响力的世界一流大宗商品贸易商和矿业投资公司。

该战略已被实践证明具有较强的可行性，在全球范围内有多个成功案例，公司在该战略引领下也实现了稳步发展。在贸易领域，公司深耕贸易业务多年，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公司铜业务年营收规模突破 700 亿元，铌业务市场占有率长期位居全国第一。公司通过贸易业务有效掌握行业动态和上游优质资产信息，并为行业资源供应和保障作出积极贡献。在投资（资源）领域，公司拥有秘鲁邦巴斯铜矿所产铜精矿 26.25%产量以及艾芬豪矿业旗下刚果（金）KK 铜矿一期、二期 50%铜精矿产量（去除特定数量）、三期 40%阳极铜产量和 Kipushi 锌铜矿未来五年内固定数量锌精矿产量的分销权，公司目前是巴西矿冶公司在中国的独家分销商。公司形成了独特的投资发展战略和投资管理体系，在全球范围内遴选优质资产，提升战略性矿产资源权益量，以资源的供应和保障带动贸易业务高质量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继续坚持“贸易+投资（资源）”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聚焦大宗商品贸易和矿业投资，持续强化核心能力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贸易业务稳存量拓增量，增强客户服务能力，加大贸易品种拓展和节点布局。投资业务做好项目投后管理，密切关注行业投资机会。持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优化风险防控机制，加快建设成为世界一流大宗商品贸易商和矿业投资公司。

一是深耕核心主业，构筑竞争优势。一方面，贸易业务稳存量拓增量，铌业务密切上游合作，加大技术开发，巩固市场领先地位；铜业务大力拓展采购渠道，积极开发海外市场，稳固第一梯队地位；铁矿石业务调整经营规模，强化稳健经营；钢材业务严控风险，优化业务模式；铝业务深入开展全品种贸易，稳步提升经营规模与盈利水平；拓展国际化布局，提升资源获取、客户服务、属地化运营、国际化人才建设等核心能力。另一方面，投资业务强投后、保效益，积极推动艾芬豪矿业 KK 项目冶炼厂投产、Platreef 项目一期投产等工作；助力邦巴斯铜矿生产经营稳定，推动社区沟通等工作；持续加强与巴西矿冶公司的战略合作，确保铌产品稳定供应；加强品种研究，丰富项目储备，积极跟进全球范围内的投资机会。

二是创新驱动发展，持续赋能业务。坚持创新发展，不断加深对新质生产力的理解，探索模式创新，围绕产业链关键节点、新材料应用及绿色低碳方向，优化和升级商业模式，寻求转型破局的突围之路；攻关技术创新，加强组织机构保障，成立先进材料研究院，加强自主研发能力，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完善机制创新，加快信息化建设和数字化转型，构建驱动创新的动力机制。

三是守牢风险底线，筑牢发展根基。深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坚持底线思维，提高对宏观外部形势的关注与研判，持续推进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和机制流程；加强制度的回顾重检，持续提升风险管控能力，夯实重要领域风险管控，抓好信用风险和市场风险管理，强化衍生品管理，加强风险管理指标的动态调整与监测；强化风险管理体系与原则的宣贯，高度重视境外风险防控和流动性风险，提升风险防控意识与能力，推动业务健康发展。

四是强化人才建设，积蓄发展动能。坚持人才强企战略，抓好人才梯队建设，深刻理解行业特点和规律，做好市场化“选育留用”的人才机制，让优质人才不断脱颖而出、才尽其用，打造一支与世界一流企业相匹配的高素质、专业化的人才队伍。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作为金属及矿产品领域的大宗商品贸易商和矿业投资公司，公司始终将风险防控作为首要任务。结合当前国际经贸格局及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未来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如下：

1. 商品价格波动风险。公司主要经营的有色金属（铜、铝等）和黑色金属（铁矿石、钢材等）产品价格均受到经济周期、全球供需格局变化、地缘政治冲突等多种因素扰动。为降低商品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制定了完整有效的风险管理制度和措施，通过现货市场交易和衍生品市场的套期保值操作对价格风险进行管理，保障经营稳定性。

2. 汇率波动风险。随着近年公司贸易规模尤其是进出口贸易规模的显著增长，美元降息周期下美联储政策的不确定性，公司日常经营中面临汇率波动的风险。针对此类风险，公司持续密切关注汇率实时变化情况，制定有效的外汇管控措施，通过自然转嫁及外汇保值等措施加强风险的管控。

3. 信用违约风险。受全球经济下行、行业产能过剩影响，部分上下游企业流动性承压，公司可能面临客户或供应商履约不及时、信用交易违约的风险。针对此类风险，公司建立了交易对手管理制度体系，持续监测交易对手状况，强化风险边界控制，加强从资格准入、分级授信到合同履约的全流程管控，防范重大信用风险。

4. 宏观经济风险。公司主营业务及所处行业与宏观经济形势密切相关，受国内外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业务所在国政策变化、政权动荡、地区冲突等突发情况或影响公司正常展业。针对此类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国际政治经济态势，国家政策及行业情况，适时调整经营策略；加强与产业链上下游的战略合作，增强供应链上下游的渠道建设和协作能力，提升抵御宏观经济风险的预警和应对能力。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及多项公司治理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公司运作。

在“三会”运作方面，根据最新监管规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应更新修订《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提升治理效率和治理水平。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要求，组织召开公司“三会”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确保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稳健发展。公司董事、监事工作勤勉尽责，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忠实履行职务。

信息披露方面，公司确定了以合规为底线，以价值提升为导向的管理原则。制定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信息披露制度，并及时根据监管规则进行更新修订；依托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平台，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法定披露媒体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严格落实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进行关于内幕信息保密培训，相关涉及内幕信息事项及会议均严格做好关于信息保密提示与登记；进一步优化公司上市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设立了信息披露联络员，保证了重大信息在公司内部及时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

投资者关系方面，公司认真贯彻保护投资者利益的要求，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与在资本市场的形象及价值展示，制定《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从投资者关系管理、媒体关系管理、品牌管理等多个维度开展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和维护工作。制定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建立跨部门的协调机制，提高公司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保障力度。每期定期报告后均召开业绩说明会，通过法定信息披露平台、上证E互动、投资者关系热线、股东大会、分析师会议等多种途径加强与投资者交流，增强公司的市场影响力。

内部控制机制方面，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对《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内控相关制度进行了修订完善，进一步健全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公司严格贯彻执行并优化内部控制体系，覆盖母子公司各个业务单元，明确授权和层级审批，保持畅通的信息沟通渠道和风险事件报告机制，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防范经营风险。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资产完整

本公司为非生产型企业，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主要相关资产，合法拥有或使用与经营有关的房产以及商标的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与控股股东中信金属集团、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之间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资产独立于中信金属集团、中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人员独立

本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独立招聘员工，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中信金属集团、中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中信金属集团、中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中信金属集团、中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

（三）财务独立

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和审计人员，财务人员和审计人员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下属子公司的财务管理方法，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本公司已依法独立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中信金属集团、中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独立纳税，不存在与中信金属集团、中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并纳税的情况。本公司依据《公司章程》及自身情况作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

（四）机构独立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经营管理及监督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和适合自身业务特点及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公司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相互配合，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本公司的经营、办公机构与中信金属集团、中信集团分开且独立运作，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不存在与中信金属集团、中信集团混合经营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金属及矿产品贸易，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公司从事的经营业务独立于中信金属集团、中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管理实行独立核算。公司与中信金属集团、中信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已建立了较为科学健全的职能组织架构和独立的经营体系，拥有独立的业务运营网络，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3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	2024 年 3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补选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	2024 年 5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

				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4 年度商品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3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 年 6 月 1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修订<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审议修订<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审议修订<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修订<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修订<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1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 年 6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择机减持参股公司部分股票的议案》《关于审议调整<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关于审议调整<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对外融资计划>的议案》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9 月 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 年 9 月 5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为联营企业 Minera Las Bambas S.A.提供按份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0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关于选举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2 月 2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 年 12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对外融资计划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非独立董事 2023 年最终报酬其余部分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监事 2023 年最终报酬其余部

				分的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吴献文	董事长	男	54	2016-11	2027-10	-	-	-	-	217.36	否
马满福	董事	男	59	2017-01	2027-10	-	-	-	-	-	是
王猛	董事	男	44	2017-01	2027-10	-	-	-	-	107.84	否
	总经理			2024-10	2027-10	-	-	-	-		
	原常务副总经理			2020-12	2024-10	-	-	-	-		
郭爱民	董事	男	59	2020-07	2027-10	-	-	-	-	125.83	否
	原副总经理			2017-06	2024-12	-	-	-	-		
姜山	董事	男	42	2024-10	2027-10	-	-	-	-	84.6	否
	副总经理			2024-04	2027-10	-	-	-	-		
	原总经理助理			2018-07	2024-04	-	-	-	-		
李士媛	董事	女	41	2024-10	2027-10	-	-	-	-	73.87	否
	总监			2024-03	2027-10	-	-	-	-		
	原监事			2017-02	2024-03	-	-	-	-		
毛景文	独立董事	男	68	2020-07	2026-07	-	-	-	-	24	否
孙广亮	独立董事	男	61	2020-07	2026-07	-	-	-	-	24	否
陈运森	独立董事	男	39	2020-07	2026-07	-	-	-	-	24	否
李屹东	监事会主	男	57	2017-01	2027-10	-	-	-	-	-	是

	席										
杨丽丽	监事	女	40	2024-03	2027-10	-	-	-	-	38.06	否
卫弘	职工代表 监事	男	50	2023-09	2027-10	-	-	-	-	51.2	否
秦超	董事会秘 书	男	43	2024-10	2027-10	-	-	-	-	12.92	否
陈聪	财务副总 监（财务 负责人）	男	40	2024-10	2027-10	-	-	-	-	12.79	否
刘宴龙	原董事	男	60	2017-01	2024-09	-	-	-	-	145.02	否
	原总经理			2016-11	2024-09	-	-	-	-		
赖豪生	原董事	男	54	2024-03	2024-10	-	-	-	-	81.86	否
	原财务总 监			2017-04	2024-10	-	-	-	-		
	原董事会 秘书			2020-11	2024-10	-	-	-	-		
合计	/	/	/	/	/	/	/	/	/	1,023.35	/

注：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2024 年度最终报酬正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后再行披露。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吴献文	吴献文先生，1970 年出生，大学本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本公司矿产资源部副总经理、部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此前，吴献文先生曾在冶金工业部北京冶金设备研究院任职。现任中信金属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马满福	马满福先生，196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本公司总地质师兼实业投资部副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内蒙古黄金管理局科技开发中心副总工程师、大青山联办金矿总工程师、中国黄金集团苏尼特金曦黄金矿业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中信金属集团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郭爱民	郭爱民先生，1965 年出生，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并享有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本公司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此前，郭爱民先生曾任原冶金部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钢铁技术研究所助理工程师，武汉钢铁（集团）公司研究院主任助理兼科研处处长、副院长、党委委员。现任公司董事、首席科学家。
王猛	王猛先生，1980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本公司铌产品业务部副总经理、部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此前，王猛先生曾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姜山	姜山先生，1982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本公司矿产资源部业务经理、矿产资源部副总经理、钢铁部副总经理、矿产资源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此前，姜山先生曾任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进出口部商务主办。现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兼矿产资源部总经理。
李士媛	李士媛女士，1983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本公司铌产品业务部业务助理、钢铁部业务助理、风险管理部风控主管、风险管理部风险管理处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助理、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公司监事。此前，李士媛女士曾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监兼任风险管理部总经理、仓储物流部总经理。
毛景文	毛景文先生，1956 年出生，博士、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资源研究所（原地质矿产部矿床地质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副所长。现任自然资源部成矿作用与资源评价重点实验室主任，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资源研究所研究员，中国地质学会矿床专业委员会主任，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孙广亮	孙广亮先生，1963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国法律事务中心律师，众鑫律师事务所律师，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市华堂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运森	陈运森先生，1985 年出生，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央财经大学讲师、副教授、研究生工作部副部长、研究生院副院长。现任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发展规划处处长，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专业委员会委员，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持股行权专家委员会委员，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屹东	李屹东先生，1967 年出生，博士、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天津电力建设公司人事教育部科员，金飞民航经济发展中心投资部经理助理、企业管理部经理，本公司计划财务处处长助理、副处长、实业投资部副总经理，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信金属集团审计部总经理，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副总监，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中信海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业务总监，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卫弘	卫弘先生，197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联想（北京）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中国）招聘调配部门总监，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组织发展中心经理、金江水力发电集团有限公司汉能控股集团人力资源部培训与人才发展总监、中建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小福（北京）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咨询顾问。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副总经理（副部长）。
杨丽丽	杨丽丽女士，198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本公司矿产资源部业务助理、计划财务部业务会计、风险管理部贸易管理处经理，中信金属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外派新加坡）；现任公司监事、审计部副总经理。
秦超	秦超先生，1981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业务会计、计划财务部综合计划处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兼财务部副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此前，秦超先生曾任中钢贸易有限公司会计、税务主管。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陈聪	陈聪先生，1984 年出生，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业务会计、计划财务部会计核算处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财务部副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此前，陈聪先生曾任中国中化集团公司化肥进口部财务会计。现任公司财务副总监兼财务部总经理。

刘宴龙	原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现已离任。
赖豪生	原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已离任前述职务。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吴献文	中信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11	/
	Metal and Mining Link Limited	董事	2017-3	/
刘宴龙	中信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1	2024-8
马满福	中信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6-12	/
	中信裕联（北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9	/
赖豪生	中信裕联（北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2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吴献文	北京铁矿石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1	2024-3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9	/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2	/
	中信实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2	/
	中信金属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22-9	/
	信金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12	/
	信金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1	/
	中信金属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0-11	/
	中信金属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1-7	/
	中信金属秘鲁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4	/
	中信金属非洲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8-7	/
	宁波信金铂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4	/
马满福	艾芬豪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9-8	/
	MMG 南美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5	/
	天津贵金属交易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12	/
	中信裕联（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2	/
	中信裕联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7-2	/
	中信翰星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7-2	/
	中信裕联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2	/
	中信有色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7-2	/
	伟顺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7-2	/
	顶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7-6	/
	Able Star Associates Ltd	董事	2023-5	/

	Kamoa Holding Limited	项目委员会 委员	2019-1	
王猛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总经理	2017-2	/
	中信金属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18-1	/
	中信实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总经理	2017-2	/
	信金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 理	2023-12	/
	信金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1	/
	中信梧桐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7	/
	中信金属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0	/
	中信金属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0	/
	中信金属秘鲁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0	/
	中信金属非洲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0	/
	宁波信金铂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总经理	2024-4	/
	中国铌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1-8	/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钽铌分会 理事	2013-12	/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理事	2021-4	/
	中国特钢企业协会	采购供应链 分会副会长	2024-1	/
郭爱民	中信锦州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4	/
	中国金属学会	理事、外事 委员会副主 任委员	2014-8	/
	中国钢结构协会	常务理事、 桥梁分会副 理事长	2012-9	/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	理事、材料 分会副主任 委员	2014-8	/
	东北大学轧制技术及连轧自动化 国家重点实验室	学术委员会 委员	2012-10	/
姜山	北京铁矿石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 司	董事	2024-3	/
李士媛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7-2	/
	中信实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17-2	/
	信金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23-12	/
	宁波信金铂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21-5	/
	中信金属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0	/
	信金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1	/
毛景文	自然资源部成矿作用与资源评价 重点实验室	主任	2017-7	/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资源研究所	研究员	1991-12	/
	中国地质学会矿床专业委员会	主任	2016-1	/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4	2024-1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1-2	/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1	/
孙广亮	北京市华堂律师事务所	主任律师	1998-1	/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12	2024-2
陈运森	中央财经大学	教授	2018-10	/
	中央财经大学	发展规划处处长	2023-5	/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5	/
	北京海金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9	/
李屹东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总监	2023-4	/
秦超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0	/
	中信实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0	/
	信金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0	/
	中信金属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0	/
	信金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1	/
	宁波信金铂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0	/
	中信金属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0	/
	中信金属秘鲁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0	/
	中信金属非洲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0	/
陈聪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4-10	/
	中信实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4-10	/
	信金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4-10	/
	中信金属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0	/
	宁波信金铂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4-10	/
刘宴龙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17-2	2024-10
	中信实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7-2	2024-10
	中信金属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22-9	2024-10
	信金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2	2024-10
	中信金属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0-11	2024-10
	中信金属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1-7	2024-10
	中信金属秘鲁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4	2024-10
	中信金属非洲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8-7	2024-10
赖豪生	中信锦州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7-3	2024-12
	中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7-3	2024-12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09-10	2024-10
	中信实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15-6	2024-10
	中信金属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22-9	2024-10
	信金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23-12	2024-10
	宁波信金铂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1-5	2024-10
	中信金属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2	2024-10
	中信金属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3-5	2024-10

	中信金属秘鲁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3-5	2024-10
	中信金属非洲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3-5	2024-10
	中博世金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1-5	/
	中央财经大学	研究生客座导师	2020-12	/
	北京上市公司协会财务专业工作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2024-3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和审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方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报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并向股东大会报告；董事、监事薪酬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非独立董事 2023 年最终报酬其余部分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最终报酬其余部分的议案》，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并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管薪酬由董事会决定。独立董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及监事，根据其任职岗位，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福利管理制度领取相应的报酬，不就其履行董事监事职责从公司领取董事津贴等其他薪酬；其他不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及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担任的具体职务、公司年度经营效益、个人工作业绩与贡献情况等按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非独立董事 2023 年最终报酬其余部分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监事 2023 年最终报酬其余部分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最终报酬其余部分的议案》，对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年度最终报酬其余部分（税前）薪酬进行了确认，并对前述董事、监事其余部分（税前）薪酬进行了披露，前述高管

	其余部分（税前）薪酬分别为：姜山 476.94 万元、赖豪生 311.08 万元、边磊 23.28 万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严格按照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数额兑现。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见前述“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猛	总经理	聘任	换届
	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换届
姜山	董事	选举	换届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安排
	总经理助理	离任	工作安排
李士媛	总监	聘任	工作安排
	董事	选举	换届
	监事	离任	工作安排
杨丽丽	监事	选举	工作安排
秦超	董事会秘书	聘任	换届
陈聪	财务副总监	聘任	换届
郭爱民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安排
刘宴龙	董事	离任	到龄退休
	总经理	离任	到龄退休
赖豪生	财务总监	离任	换届
	董事会秘书	离任	换届
	董事	离任	换届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8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对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扩大套期会计应用范围>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4 年度商品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修订<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审议修订<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审议修订<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审议修订<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审议修订<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审议修订<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审议修订<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修订<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修订<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修订<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审议提请召开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	2024 年 5 月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三十次会议	24 日	择机减持参股公司部分股票的议案》《关于审议提请召开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31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调整〈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关于审议调整〈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对外融资计划〉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2024 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为联营企业 Minera Las Bambas S. A. 提供按份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9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提名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1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对外融资计划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非独立董事 2023 年最终报酬其余部分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最终报酬其余部分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吴献文	否	13	13	1	0	0	否	7
刘宴龙	否	9	9	1	0	0	否	5

马满福	否	13	13	11	0	0	否	7
王猛	否	13	13	1	0	0	否	7
郭爱民	否	13	13	3	0	0	否	7
赖豪生	否	7	7	0	0	0	否	6
姜山	否	3	3	0	0	0	否	1
李士媛	否	3	3	0	0	0	否	1
毛景文	是	13	13	7	0	0	否	7
孙广亮	是	13	13	3	0	0	否	7
陈运森	是	13	13	5	0	0	否	7

注：1.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同意补选赖豪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2. 刘宴龙已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因到龄退休辞任董事、总经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3.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选举吴献文、马满福、王猛、郭爱民、姜山、李士媛、毛景文、孙广亮、陈运森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陈运森、孙广亮、马满福
提名委员会	孙广亮、吴献文、毛景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运森、刘宴龙（退休离任）、孙广亮、王猛（新任）
战略委员会	吴献文、毛景文、刘宴龙（退休离任）、马满福、郭爱民、王猛（新任）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1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

2024 年 3 月 15 日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货币类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各委员的专业特长,对公司财务信息、内部审计、外部审计聘任和风险管理等重大事项的讨论提供了有效的专业建议,并协助董事会作出科学、高效的决策。
2024 年 3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对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8 日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二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22 日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二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扩大套期会计应用范围>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4 年度商品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13 日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31 日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二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调整<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关于审议调整<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对外融资计划>的议案》	
2024 年 7 月 24 日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二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2024 年内审计划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19 日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为联营企业 Minera Las Bambas S.A. 提供按份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财务副总监（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10 日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对外融资计划的议案》听取《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报审计治理层沟通报告>的汇报》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8 日	第二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第 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人选建议>的议案》 《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建议>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高管的选任程序、标准和任职资格等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协助董事会作出科学、高效的决策。
2024 年 4 月 22 日	第二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第 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9 日	第二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第 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提名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提名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第 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 员会第五次会 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监高薪酬考核和方案制定等事项的讨论提供了有效的专业建议，并协助董事会作出科学、高效的决策。
2024 年 12 月 10 日	第三届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 员会第一次会 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非独立董事 2023 年最终报酬其余部分的议案》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最终报酬其余部分的议案》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就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及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向董事会提出专业建议，协助董事会作出科学、高效的决策。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4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7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5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170
技术人员	23
财务人员	34
行政人员	44
合计	27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1
硕士	124
本科	123
大专及以下	13
合计	27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的战略及发展实际，建立了由基本年薪、绩效奖金、特殊奖励和保险福利相配套的薪酬结构体系。公司持续致力于完善薪酬激励约束政策，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根据公

司所在地薪酬标准，结合行业特点、工作职责、承担责任、岗位重要性等内部关键要素，并广泛调研同业水平，针对境内外不同驻地的差异进行精准适配，确保公司薪酬福利水平具有充分的市场竞争性，以达到吸引、激励和保留优秀人才的目的。

除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外，公司还为员工提供补充养老保险、补充医疗保险、年度体检、带薪休假等福利项目，为员工打造全方位、多层次的关怀网络，有力地促进了员工个人价值的实现与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良性互动。

(三) 培训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坚持人才强企战略，把人才作为公司发展之要、竞争之本、活力之源。培训工作以公司发展战略目标为导向，结合员工实际岗位需求和个人职业生涯规划，建立分类分层的人才培训体系。依据员工专业特长、能力特点、培养方向等，整合开发内外部培训资源及课程，拓宽培训渠道，建立公司内部讲师师资库，实施差异化培训计划。通过开展企业文化培训、基础业务培训、风险管理与防范培训、国际化战略管理培训、领导力提升类培训、专业技术类培训、毕业生轮岗培训等，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与履职本领。公司将进一步创新工作理念，优化完善培训管理体系，持续提升人才队伍建设能力和水平，助力员工与企业的共同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章程》载明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和具体政策，规定“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和股票相结合或其他合法方式分配股利，优先采用现金方式；公司在经营状况良好、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且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时，可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并规定“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末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方式进行分红，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的资金需求状况并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和现金流情况，也可以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公司注重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严格遵照《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相关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未来，公司将继续树牢“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认真研究落实新“国九条”相关政策要

求，在兼顾全体股东利益、公司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基础上，合理制定并披露分红计划，落实打造“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回报机制，进一步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4,90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35,000,000.00 元（含税），按照前述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完成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5.72%。

公司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采用现金分红方式，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总数 4,9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68 元（含税）。除前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23,20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现金分红金额/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6.78%。如在实施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该预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是 ☐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是 ☐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是 ☐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68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823,200,000.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38,248,233.82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6.78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823,200,00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6.78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293,2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2,293,2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2,170,343,832.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05.66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38,248,233.8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951,502,759.52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国家法律法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上市监管规则等，结合公司业务实际，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框架和内部控制机制，覆盖主要业务及管理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更新并修订多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覆盖公司治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风险内控、人力资源等主要领域，各项内控制度和机制得到了有效实施，保障公司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所在国家或地区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享有股东权利，负有股东义务；通过向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及高层管理人员等方式，对子公司实施规范有效的管理。通过完善的内控制度、授权审批体系等，规范对子公司重要业务的管理；通过定期跟踪监测子公司财务状况、重点项目执行等重大事项，及时识别潜在风险；通过加强内部审计监督，开展内控评价，促进子公司内部控制持续优化和完善。

对于贸易项目子公司：中信金属进行扁平化管理，对于贸易平台、业务管理施行事业部制管理方式，由公司总部作为运营管理中心，各业务线根据需求选择在不同贸易平台开展业务。

对于投资项目子公司：中信金属坚持加强投后管理，持续提升已投项目精益管理水平，积极推动投资项目的平稳建设，对已投项目的勘探成果、发展潜力等进行深入研究和积极跟进，拓展合作新模式。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0

注：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从事金属及矿产品贸易及投资业务，经营活动未涉及生产、制造环节。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从事金属及矿产品贸易及投资业务，经营活动未涉及生产、制造环节。公司的贸易及矿产投资业务过程不存在高风险，不涉及使用对环境有影响的设备和材料，废物排放也仅为日常办公和生活类废物，不涉及国家规定的有害物质、噪声等环境污染的排放，符合环境保护的要求。公司不属于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排污单位、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噪声重点排污单位、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以及环境风险重点管控单位，也不涉及相关生产及排污业务。公司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的规定，并积极向员工及社会传播绿色文明理念。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新发展理念，自觉履行国有企业使命担当，加强环境管理，保护生态环境，促进绿色可持续发展。

加强资源及能源管理和节能措施，降低公司运营活动对环境的影响。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废旧电子产品的安全回收渠道，避免有害物质泄露到环境中；采用高效能设备和技术，加强纸张和水资源管理，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组织公司在京员工以捐资形式履行义务植树责任，支持绿化环保事业，为改善生态环境贡献力量；营造环保氛围，不断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与责任感，推动绿色办公的常态化。

坚持可持续投资理念，推动实现矿业开发与生态保护的协调发展。作为负责任的股东，中信金属全力支持参股公司推进绿色矿山建设，积极参与被投企业的公司治理，通过行使投票权、与

被投企业管理层沟通以及参与董事会决策等途径，推动被投企业在环境保护、社区建设等方面的管理优化，推进矿区及矿区周边环境保护工作，负责任地生产绿色金属，推动实现高标准采矿作业并践行对环境和社会责任的承诺。

更多内容详见后续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中信金属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涉及，非生产型企业，详见具体说明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信金属坚持绿色低碳发展理念，以自身实践推动行业绿色低碳转型与可持续发展。公司核心贸易品种铌(Nb)业务市场占有率长期位居全国第一，打造了中国钢铁行业及下游产业铌生态，而铌是助力国家“双碳目标”实现的关键元素，2024 年，公司继续加大铌技术推广，助力下游行业用钢减量化，从而促进钢材生产和应用环节 CO₂排放的减少。公司加快拓展再生铜、镍等绿色低碳新品种，并着力开发可再生能源领域新项目，不断丰富产品线，努力满足市场对于绿色、环保材料的需求，为构建更加环保、可持续的未来贡献力量。积极打造绿色供应链与韧性供应链，推行可持续采购与低碳物流；积极参与参股公司在绿色低碳领域的董事会决策，支持参股矿山在减少碳排放领域的工作措施。此外，公司始终坚持绿色办公、绿色生活、绿色出行，减少碳排放。加强用能管理，优化空调系统，推广使用节能灯具和电器，智能用电，下班后及时关闭用电设备；节约纸张，提倡无纸化办公，进行数字化转型，坚持会议会务从简；加强废弃物管理，垃圾分类回收，做好办公过程中的废弃物处理及循环利用，减少一次性用品；提倡使用公共交通、绿色交通工具出行，鼓励减少公务用车、私家车使用频率，积极践行绿色、低碳、循环、可持续的生产生活方式。

更多内容详见后续将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信金属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中信金属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将于后续披露，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2	请详见下文具体说明
其中：资金（万元）	12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1,800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信金属始终致力于社会公益事业，报告期内，创立“健康·坚韧·向上，鑫心守护，爱有所属”中信金属心理健康帮扶公益品牌，设立“中信金属心理健康公益帮扶巡回工作站”。公司精心选取“关爱青少年心理健康”这一帮扶主题，聚焦在黔江区的定点帮扶学校，为黔江区沙坝镇中心学校拨付 12 万元捐赠资金，支持校方聘请的专业心理咨询机构团队入场工作。公司希望通过此次活动，实现在定点帮扶学校形成心理健康服务机制、建立心理健康保护屏障和深远拓展公益帮扶范围的目标，用小切口阐释大格局，带动更多企业和个人投身关爱山区学生心理健康、快乐成长的行动，为乡村振兴持续贡献力量。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44.60	请详见下文具体说明
其中：资金（万元）	35.60	
物资折款（万元）	9	
惠及人数（人）	-	主要面向相关贫困地区，无法统计确切人数。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消费帮扶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乡村振兴的重要论述精神，充分发挥工会组织的功能作用，中信金属持续强化消费帮扶工作，全力推动帮扶区县产业振兴和群众增收致富。2024 年，中信金属积极对接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定点帮扶区县及部分国家级帮扶县的商品资源，助力当地特色产业发展，共计投入消费帮扶资金 445,985.45 元，相较 2023 年增长 2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中信金属集团、中信裕联	“一、自中信金属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中信金属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中信金属回购该等股份（包括该等股份派生的股份，如因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情形而新增的股份），但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的除外。 二、本公司所持中信金属在上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中信金属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则本公司所持中信金属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承诺期限 36 个月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在中信金属股票上市至本公司减持期间，若中信金属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收盘价、减持价格等将相应进行调整。	2023 年 2 月 20 日	是	中信金属上市后 36 个月内	是	/	/

			三、本公司将积极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本公司未遵守上述承诺事项，违规操作的收益将归中信金属所有，本公司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中信金属指定账户。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中信金属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中信金属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公司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中信金属有权在分红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四、如相关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公司授权中信金属董事会基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中国证监会监管要求，对本公司所持中信金属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股份限售	中信集团	“一、自中信金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间接持有的中信金属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该等股份派生的股份，如因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情形而新增的股份），也不由中信金属回购该等股份，但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的除外。 二、本公司将积极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本公司未遵守上述承诺事项，违规操作的收益将归中信金属所有，本公司控制的直接持有中信金属股份的企业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中信金属指定账户。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中信金属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中信金属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公司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中信金属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直接持有中信金属股份的企业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2023 年 2 月 20 日	是	中信金属上市后 36 个月内	是	/	/

			三、如相关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公司授权中信金属董事会基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中国证监会监管要求，对本公司所持中信金属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其他	中信金属集团、中信裕联	“一、本公司拟长期、稳定持有中信金属股份。本公司将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本公司就股份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 二、本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若《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被修订、废止，本公司将依据不时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进行减持。减持股份的条件、方式、价格及期限如下：1. 减持股份的条件：（1）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售期限届满；（2）承诺的限售期届满；（3）不存在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转让股份的情形；（4）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发布减持股份意向公告。2. 减持方式：本公司因故需转让持有的中信金属股份的，需在发布减持意向公告后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或者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3. 减持股份的价格：如果本公司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和股份拆细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	2023年2月20日	否	长期	是	/	/

			三、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进行减持的，则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至中信金属，并同意归中信金属所有。如本公司未将前述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收益上缴中信金属，则中信金属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缴中信金属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其他	中信金属集团、中信裕联、中信金属及中信金属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	注 1		2023 年 2 月 20 日	否	长期	是	/	/
其他	中信金属	1. 本公司保证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 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欺诈发行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 ”		2023 年 2 月 20 日	否	长期	是	/	/
其他	中信金属集团	1. 本公司保证中信金属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 如中信金属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欺诈发行的，本公司将督促中信金属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中信金属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		2023 年 2 月 20 日	否	长期	是	/	/
其他	中信集团	1. 本公司保证中信金属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 如中信金属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欺诈发行的，本公司将督促中信金属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中信金属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并督促本公司控制的中信金属集团有限公司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		2023 年 2 月 20 日	否	长期	是	/	/
其他	中信金属、中信金属全体董事、高级管理	注 2		2023 年 2 月 20 日	否	长期	是	/	/

		人员、中信金属集团、中信裕联							
	其他	中信金属	一、公司将严格执行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及《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汇报规划》中规定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将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如公司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承诺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公司将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023年2月20日	否	长期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中信金属集团、中信集团	注 3	2021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	/
	其他	中信金属集团、中信集团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不包括中信金属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下同）将尽量避免、减少与中信金属发生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如确实无法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信金属内部制度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相关决策程序。 二、本公司不会利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谋求中信金属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优于第三方的条件和利益。 三、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保证不从中信金属违规借用资金，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违	2023年2月20日	否	长期	是	/	/

			规占用中信金属资金或其他资产，不损害中信金属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中信金属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中信金属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 五、上述承诺于本公司为中信金属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其他	中信金属集团、中信集团	注 4	2023 年 2 月 20 日	否	长期	是	/	/
	其他	中信金属、中信金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信金属集团、中信裕联、中信集团	注 5	2023 年 2 月 20 日	否	长期	是	/	/
	其他	中信集团	一、在商标许可有效期内，中信集团承诺将以普通许可方式长期、无偿许可中信金属及其控股子公司依据《商标许可使用合同》的约定使用“中信”、“CITIC”、“”商标。 二、在商标许可有效期内，中信集团承诺将长期、无偿许可中信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中信金属及其控股子公司依据《商标许可使用合同》的约定使用“中信金属”（商标注册号：6638310、6638296）商标，除经中信金属事先同意外，中信集团自身不使用，同时不再许可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该商标。 三、中信集团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为上述商标办理续展手续，以维	2020 年 12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	/

			护上述商标的有效性。本承诺在中信集团作为中信金属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	--	--	--	--	--	--	--	--	--

注 1：（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一、公司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和停止条件

自中信金属上市之日起 3 年内，若中信金属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下简称“启动条件”，若因公司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则上述股票收盘价或公司最近一期审计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下同），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启动《预案》中的股价稳定措施。

若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点至股价稳定措施尚未正式实施前或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停止实施本阶段股价稳定措施，直至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

二、公司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及程序

1. 在公司符合启动条件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中信金属董事会应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并结合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意见，选择如下一种或几种稳定股价措施，制定并公告具体的股价稳定方案，披露拟采取的稳定股价措施、回购或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

（1）公司回购股份

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中选择公司回购方式，则公司应自公告之日起 1 个月之内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完毕内部决策程序。公司应自前述决策程序履行完毕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全部回购（若该股份回购计划需经相关部门审批，则完成时间相应顺延）。

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规定，且不能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单次计划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的 10%；若公司根据本预案在同一个会计年度需多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则在同一个会计年度之内累计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的 30%。

公司承诺在触发稳定股价方案的启动条件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完毕内外部批准程序后，履行上述股份回购义务。

（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

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中选择控股股东增持方式，则公司控股股东应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在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完成全部增持计划（如该期间存在限制其买卖股票的情形或该股份增持计划需经相关部门审批，则完成时间相应顺延），增持计划完成后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沪市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相关规定，且不能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控股股东单次计划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若公司控股股东根据《预案》在同一个会计年度需多次增持公司股份，则在同一个会计年度之内累计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总额不超过其上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30%。

（3）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中选择由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独立董事除外，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方式，则中信金属届时在任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在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完成全部增持计划（如该期间存在限制其买卖股票的情形或该股份增持计划需经相关部门审批，则完成时间相应顺延）。

公司届时在任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且不能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届时在任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各自单次计划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10%；若根据本预案在同一个会计年度需多次增持公司股份，则各自在同一个会计年度之内累计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总额不超过其上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30%。

2. 根据上述程序实施完毕一次稳定股价方案后的 6 个月内，公司不再启动其他股价稳定方案。若前一次稳定股价方案实施完毕 6 个月后，在本预案有效期内中信金属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再次启动新一轮的稳定股价方案。

3. 公司未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遵守本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并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关承诺；公司在聘任该等新聘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将促使其签署相关承诺。若拟新聘任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拒绝签订相关承诺函，本公司将不予聘任。

三、公司股价稳定预案的保障措施

1. 若公司董事会未能在公司符合启动条件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制定并公告股价稳定方案，则公司将延期发放全部董事的 50%薪酬，直至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股价稳定方案之日止。

2. 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中选择公司回购方式，则除因不可抗力、未获相关部门审批等外部因素之外，公司未能按期履行回购义务的，公司将公开说明未按期履行该等回购义务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公司将自愿申请冻结与履行本次回购义务相等金额的自有资金，为公司履行上述回购义务提供保障，直至公司履行完毕上述回购义务或实施其他替代措施。

3. 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中选择由控股股东增持方式，则除因不可抗力、未获相关部门审批等外部因素之外，公司控股股东未能按期履行增持义务，则中信金属应将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其实施完毕上述股份增持计划或采取其他替代措施。

4. 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中选择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方式，则除因不可抗力、未获相关部门审批等外部因素之外，公司届时在任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能按期履行增持义务，则中信金属应将与该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薪酬予以截留，直至其实施完毕股份增持计划或采取其他替代措施。

5. 若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中信金属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回购或增持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惩罚，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

注 2：（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为有效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相关规定采取以下措施填补因本次发行被摊薄的股东回报：

（1）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提升投资回报

公司已对募投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论证，符合行业发展趋势，若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将稳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实施，提升投资回报，降低上市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用账户进行存储，做到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接受保荐机构、开户银行、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有权部门的监督。

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按照计划用途充分有效使用，加快募投项目建设，积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努力提高股东回报。

（3）重视对股东的回报，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已在本公司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详细规定并制定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4）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升公司经营效率性和效果性、资产的安全性、经营信息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

2. 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 本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中信金属利益。

(2) 本人将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不动用中信金属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将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中信金属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中信金属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中信金属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5) 如果中信金属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中信金属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中信金属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中信金属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 本人将切实履行中信金属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中信金属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中信金属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 发行人控股股东中信金属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中信裕联的承诺

为进一步保护公司上市后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要求，发行人控股股东中信金属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中信裕联做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信金属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相关权利，不越权干预中信金属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中信金属利益。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3：（避免新增同业竞争的承诺）

1. 发行人控股股东中信金属集团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中信金属集团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一、中信金属的定位

本公司将中信金属作为本公司控制的、主要从事金属及矿产品相关贸易业务的专业平台，鼓励中信金属在该领域长期发展、做强做大，支持中信金属上市及不断提升竞争优势，并将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其产生同业竞争。

二、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涉及与中信金属构成同业竞争

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中信金属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除外，下同）没有从事与中信金属目前所从事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似的业务或活动。

三、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作为中信金属的控股股东，现承诺如下：

（一）本公司将采取必要措施，确保控制的下属企业未来不会从事与中信金属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似的生产经营业务，以避免对中信金属的生产经营构成同业竞争。

（二）如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商业机会，而该等新业务可能与中信金属产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在符合国家行业政策及审批要求的条件下，优先将上述新业务的商业机会提供给中信金属进行选择，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的商业机会具备转移给中信金属的条件。

（三）如果中信金属放弃上述新业务的商业机会，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可以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但未来随着经营发展之需要，中信金属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仍将享有下述权利：

1. 中信金属有权一次性或多次向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收购上述业务中的资产、业务及其权益；

2. 除收购外，中信金属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亦可以选择以委（受）托经营、租赁、承包经营、许可使用等方式具体经营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与上述业务相关的资产及/或业务。

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中信金属控股股东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给中信金属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一、中信金属的定位

本公司将中信金属作为本公司控制的、专业从事金属及矿产品相关贸易业务的专业平台，鼓励中信金属在该领域长期发展、做强做大，支持中信金属上市及不断提升竞争优势，并将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其产生同业竞争。

二、本公司控制的其他涉及与中信金属从事相关业务的企业

（一）中信澳大利亚钢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澳钢”）

中信澳钢系本公司下属港股上市公司中信资源控股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1205，以下简称“中信资源”）之全资子公司，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地为澳大利亚，其部分业务涉及钢材产品贸易，即主要从中国台湾地区等地采购钢材产品并销售至澳大利亚等地。中信澳钢与中信金属在主要采购及销售市场不存在重叠情形。

基于中信集团内部对资源能源业务进行调整等原因，本公司承诺将促使中信资源及其子公司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通过停止开展或向中信金属或其他无关联第三方转让相关业务等方式不再开展钢材贸易业务。

（二）江阴利港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港电厂”）

利港电厂是本公司下属企业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泰富”）的控股子公司，主要经营火电发电业务。为了控制动力煤采购成本，利港电厂在采购动力煤后，往往根据利港电厂发电计划及动力煤价格波动进行库存管理，形成动力煤的对外销售，从而衍生出境内煤炭贸易业务，前述内贸业务 2018 年以来由利港电厂通过其下属公司江阴利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和江阴利源煤炭有限公司开展。中信金属目前的煤炭贸易业务已由境内贸易向境外转口贸易调整，中信金属境外转口煤炭贸易的品种为冶金煤等，主要用于钢铁冶炼。利港电厂目前与中信金属的煤炭贸易在产品来源、产品定位和用途等方面均存在差异。

基于中信集团对资源能源业务进行调整等原因，本公司承诺将促使中信泰富及其子公司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通过停止开展相关业务或向中信金属或其他无关联第三方转让相关业务等方式，确保其不再开展除为利港电厂发电而采购、处置煤炭原材料之目的以外的煤炭贸易业务。

截至本函出具之日，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不存在与中信金属从事相同或相近似业务的情况。

三、避免同业竞争的进一步承诺

本公司作为中信金属的实际控制人，现进一步承诺如下：

（一）除前述承诺外，本公司还将采取必要措施，确保控制的下属企业未来不会从事与中信金属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似的生产经营业务，以避免对中信金属的生产经营构成同业竞争。

（二）如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商业机会，而该等新业务与中信金属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似，可能与中信金属产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在符合国家行业政策及审批要求的条件下，优先将上述新业务的商业机会提供给中信金属进行选择，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的商业机会具备转移给中信金属的条件。

（三）如果中信金属放弃上述新业务的商业机会，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可以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但未来随着经营发展之需要，中信金属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仍将享有下述权利：

1. 中信金属有权一次性或多次向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收购上述业务中的资产、业务及其权益；
2. 除收购外，中信金属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亦可以选择以委（受）托经营、租赁、承包经营、许可使用等方式具体经营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与上述业务相关的资产及/或业务。

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中信金属实际控制人期间有效。”

注 4：（保证发行人独立性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中信金属集团、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为保证中信金属的独立运作，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除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依法行使权利外，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影响中信金属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具体承诺如下：

一、保证中信金属人员独立

1. 本公司承诺与中信金属保持人员独立，中信金属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不含中信金属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下同）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领薪。
2. 本公司承诺中信金属的财务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兼职。
3. 本公司保证中信金属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制度，中信金属根据其制定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选聘、任免、考核、奖罚员工。本公司保证中信金属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之间独立。

二、保证中信金属资产独立完整

1. 中信金属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对其所有的资产拥有控制支配权。
2.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目前不存在、未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中信金属的资金、资产。

三、保证中信金属财务独立

1. 本公司保证中信金属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以及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配有独立的财务人员，能够独立地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并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账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目前不存在、未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干预中信金属资金或资产使用的情况。
2. 本公司保证中信金属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也不会违规将资金存入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的账户。
3. 中信金属为独立的纳税人，已依法独立履行纳税申报及缴纳义务，本公司承诺不干涉中信金属独立纳税。

四、保证中信金属机构独立

1. 本公司保证中信金属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2. 中信金属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分开，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不会与中信金属之间发生机构混同的情形，本公司不会违规干预中信金属独立运作的情形。

五、保证中信金属业务独立

1. 本公司保证中信金属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中信金属的业务均按照市场化的方式独立运作，不存在需要依赖本公司进行经营活动的情况。

2.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除通过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中信金属的业务活动进行违规干预。

本承诺在中信金属集团/中信集团作为中信金属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中信金属集团/中信集团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5：（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1. 发行人承诺

“一、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本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 公开披露本公司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或采取相关替代措施；

2. 如本公司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受到损失的，本公司同意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2. 发行人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 如果本人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人将在中信金属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详细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中信金属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中信金属指定账户。

3. 如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受到损失的，本人同意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3. 发行人控股股东中信金属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中信裕联、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的承诺

“一、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本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 如果本公司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公司将在中信金属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详细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本公司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中信金属所有。本公司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中信金属指定账户。
3. 如本公司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受到损失的，本公司同意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

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18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苗策、沙晓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单位：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7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原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8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公允性，公司拟选聘一家新的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现状及未来

战略发展需要，通过邀请招标的采购方式，经综合评估，公司拟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具体分类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2024 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巴西矿冶公司及其子公司	巴西矿冶公司	购买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700,000.00	638,387.77	电汇
		巴西矿冶公司（新加坡）	购买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4,835.41	电汇
		巴西矿冶公司其他子公司	购买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	电汇
	KAMOA COPPER S.A. 及其子公司		购买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733,040.00	985,595.91	电汇、信用证等
	Minera Las Bambas S.A.		购买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623,700.00	531,911.10	电汇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购买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00,000.00	21,772.58	电汇、信用证等
	CITIC Australia (Portland) Pty Ltd		购买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1,600.00	-	/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购买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50,000.00	191,095.68	电汇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购买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25,000.00	28,834.32	电汇等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其它子公司		购买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0,000.00	-	/
	小计		/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863,340.00	2,402,432.77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其它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3,573.81	1,868.11	电汇等
	小计		/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3,573.81	1,868.11	/
向关联人出售产品、商品	CITIC Australia (Portland) Pty Ltd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08,864.00	-	-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79,000.00	46,310.18	电汇等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6,807.27	12,745.41	电汇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69,237.73	236,565.06	电汇、信用证等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50,000.00	158,644.78	电汇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其他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0,109.18	240.39	电汇等
	小计	/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944,018.18	454,505.82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信泰富特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800	205.21	电汇、信用证等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其他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6,000.00	-	/
	小计	/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6,800.00	205.21	/
承租房屋、支付物业费	中信京城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支付房租、物业费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900.00	1,224.32	电汇
关联人向公司支付的与预付款有关的利息	KAMOA COPPER S.A	预付款利息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5,000.00	16,648.61	电汇等
与关联方之间的存贷款及其它金融服务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存款业务	不低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同期同档次存款利率	不低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同期同档次存款利率	日均存款余额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	190,391.10 (日均存款金额)	电汇
		购买理财产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最高额度为 10 亿元人民币	-(最高发生额)	/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支付的手续费	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同类服务费标准	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同类服务费标准	250	161.71	电汇
		贷款业务					电汇

			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	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	贷款余额不超过 35 亿元人民币	238,704.85 (最高发生额)	
		购买的外汇期权合约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与贷款额度共享		电汇
		购买的远期外汇合约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与贷款额度共享		电汇
		购买的其他衍生品合约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与贷款额度共享		电汇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存款业务	不低于境外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同期同档次存款利率	不低于境外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同期同档次存款利率	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用限额	7,838.61 (日均存款金额)	电汇
		购买理财产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用限额	-	/
		取得理财收益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用限额	-	/
		支付的手续费	不高于境外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同类服务费标准	不高于境外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同类服务费标准	360	1.22	电汇
		贷款业务	不高于境外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	不高于境外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	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用限额	104,936.23 (最高发生额)	电汇
		购买的远期外汇合约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与贷款额度共享		电汇

		购买的外汇 期权合约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与贷款额度共享		/
		购买的其他 衍生品合约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与贷款额度共享		/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业务	不低于国内其他金 融机构提供的同期 同档次存款利率	不低于国内其他 金融机构提供的 同期同档次存款 利率	日均存款余额不 超过 40 亿元人民 币	188,994.24 (日均存款金 额)	电汇
		贷款业务	不高于国内其他金 融机构提供的同期 同档次贷款利率	不高于国内其他 金融机构提供的 同期同档次贷款 利率	贷款余额不超过 75 亿元人民币	214,017.43 (最高发生额)	电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管理业 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最高额度为 6.5 亿元人民币	7,000.00 (最高发生额)	电汇
关联交易的说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对 2024 年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主体、业务范围及额度进行了预计。 2024 年 7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同意增加与 KAMOA COPPER S.A. 和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额度。 上述关联交易皆在前述议案的审议批准范围之内。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子公司	4,000,000,000.00	0.05%-1.3%	1,598,035,110.85	65,088,136,397.48	65,835,246,062.72	850,925,445.61
合计	/	/	/	1,598,035,110.85	65,088,136,397.48	65,835,246,062.72	850,925,445.61

2、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子公司	7,500,000,000.00	2.37%-6.41%	1,800,456,030.91	2,811,059,514.44	4,008,325,180.86	603,190,364.49
合计	/	/	/	1,800,456,030.91	2,811,059,514.44	4,008,325,180.86	603,190,364.49

3、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子公司	办理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业务	7,500,000,000.00	174,583,599.83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子公司	委托贷款	2,200,000,000.00	1,434,899,871.77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国铌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701,254,666.67	2022年8月16日	2022年8月16日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不适用	无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中信金属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国铌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701,254,666.67	2022年8月16日	2022年8月16日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股权质押	否	否	不适用	无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Minera Las Bambas S. A.	754,782,000.00	2024年3月22日	2024年3月22日	循环贷款融资文件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不适用	无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中信金属 秘鲁 投资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Minera Las Bambas S. A.	6,456,620,880.00	2014年 7月14 日	2014年7月 14日	2024年9 月20日	连带责任 担保	股权质押	是	否	不适用	无反担保	是	联营公 司
中信金属 股份 有限 公司	公司本 部	Minera Las Bambas S. A.	1,078,260,000.00	2024年 9月9日	2024年9月 9日	循环贷 款融资 文件项 下每笔 债务履 行期届 满之日 起三年	连带责任 担保	无	否	否	不适用	无反担保	是	联营公 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833,042,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302,684,133.33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2,984,14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9,216,629,992.6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1,519,314,125.9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2.4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4,645,477,455.3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542,195,868.28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187,673,323.59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调整<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上述担保事项均包含在议案中审议通过。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70,000,000.00	70,000,00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委托财务公司发放贷款	自有资金	689,999,871.77	689,999,871.77	0.00
委托财务公司发放贷款	自有资金	314,700,000.00	314,700,000.00	0.00
委托财务公司发放贷款	自有资金	430,200,000.00	430,200,00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 托 人	委 托 贷 款 类 型	委 托 贷 款 金 额	委 托 贷 款 起 始 日 期	委 托 贷 款 终 止 日 期	资 金 来 源	资 金 投 向	报 酬 确 定 方 式	年 化 收 益 率	预 期 收 益 （ 如 有 ）	实 际 收 益 或 损 失	实 际 收 回 情 况	是 否 经 过 法 定 程 序	未 来 是 否 有 委 托 贷 款 计 划	减 值 准 备 计 提 金 额 （ 如 有 ）
中 信 财 务 有 限 公 司	委 托 财 务 公 司 发 放 贷 款	689,999,871.77	2023-12-12	2025-12-12	自 有 资 金	偿 还 境 外 贸 易 融 资 借 款	固 定 收 益	2%	13,799,997.44	13,991,664.07	未 到 期	是	否	0.00

	款					款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委托财务公司发放贷款	314,700,000.00	2023-12-26	2025-12-26	自有资金	偿还境外贸易融资借款	固定收益	2%	6,294,000.00	6,381,416.67	未到期	是	否	0.00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委托财务公司发放贷款	430,200,000.00	2024-1-26	2026-1-26	自有资金	偿还境外贸易融资借款	固定收益	2%	7,887,000.00	8,126,000.00	未到期	是	否	0.00

注：上述委托贷款，贷款对象皆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 集 资 金 来 源	募 集 资 金 到 位 时 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 说明书中募集 资金承诺投资 总额 (2)	超募 资金 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 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4)	其中：截 至报告期 末超募资 金累计投 入总额 (5)	截至报 告期末 募集资 金累计 投入进 度 (%) (6) = (4) / (1)	截至报 告期末 超募资 金累计 投入进 度 (%) (7) = (5) / (3)	本年度投入金 额 (8)	本年度投 入金额占 比 (%) (9) =(8) / (1)	变更用途的募集 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 行	2023 年 4 月 3 日	3, 297, 592, 313. 26	3, 194, 177, 434. 52	3, 194, 177, 434. 52	0. 00	2, 132, 863, 744. 06	0. 00	66. 77	0. 00	503, 613, 966. 43	15. 77	0. 00

股票												
----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	采购销售服	生产建设	是	否	563,272,338.04	0.00	58,471.60	0.01	2026年4月9日	否	否	项目处于规划建设期，需跟随项目发展逐步投入使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不适用

行股票	务网络建设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信息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71,676,259.10	3,613,966.43	3,748,381.43	2.18	2026年4月9日	否	否	项目处于规划建设期，需跟随项目发展逐步投入使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2,459,228,823.63	500,000,000.00	2,129,056,891.03	86.57	2026年4月9日	否	否	/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不适用

注：近年来，受国际政治局势变化、宏观经济波动等影响，大宗商品贸易市场存在较多不确定性因素。公司积极把握市场脉搏，主动调整品种布局，大力拓展有色金属贸易业务，并结合上海作为大宗商品集散地的区位优势及临港新片区优良的营商环境，在上海临港设立贸易平台信金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并于 2025 年初新增该公司为募投项目“采购销售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后续将共同推动募投项目的实施；此外，公司正在基于该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细致考察、审慎分析，重新论证项目可行性等，待确定最终方案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后另行公告。2、为进一步适应公司业务稳步增长的管理需要，公司近年来不断强化信息化建设工作，正在稳步开展 ERP 升级换代评估、人工智能应用探索和安全信创等工作，根据公司整体信息化建设工作安排，后续将加快“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建设进度。

(2)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5,62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4,29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不适用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中信金属集团有限公 司	0	4,395,750,153	89.71	4,395,750,153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 算有限公 司	11,301,164	11,301,164	0.23	0	无	0	境外法人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 司－中 证 500 交 易型开 放式指 数证券 投资基 金	4,966,694	7,584,400	0.15	0	无	0	其他
罗予频	4,000,000	4,000,000	0.0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信裕联 （北京）企 业管理咨 询有限公 司	0	3,096,000	0.06	3,096,000	无	0	国有法人
张盛	3,053,700	3,053,700	0.0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京生	2,280,000	2,480,000	0.0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国 际金融 股份有 限公 司	1,663,940	2,009,297	0.04	0	无	0	国有法人
李强	1,930,047	1,930,047	0.0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施志勇	837,649	1,811,800	0.0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 算有限公 司	11,301,164			人民币 普通股	11,301,16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中证 500 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 金	7,584,400			人民币 普通股	7,584,400		
罗予频	4,000,000			人民币 普通股	4,000,000		

张盛	3,053,700	人民币普通股	3,053,700
杨京生	2,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80,00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09,297	人民币普通股	2,009,297
李强	1,930,047	人民币普通股	1,930,047
施志勇	1,81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811,800
陶桂仙	1,800,073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73
富国基金—农业银行—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红利型产品（保额分红）委托投资	1,73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8,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信裕联（北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系中信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信金属集团和中信裕联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17,706	0.05	795,600	0.02	7,584,400	0.15	0	0

投 资 基金								
-----------	--	--	--	--	--	--	--	--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 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 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 股份数量	
1	中信金属集团有 限公司	4,395,750,153	2026 年 4 月 10 日	4,395,750,153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2	中信裕联（北 京）企业管理咨 询有限公司	3,096,000	2026 年 4 月 10 日	3,096,00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 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信裕联（北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系中信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 公司，中信金属集团和中信裕联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信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郝维宝
成立日期	2016 年 4 月 29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控股、项目管理及咨询服务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 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奚国华
成立日期	1982 年 9 月 15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管理境内外银行、证券、保险、信托、资产管理、期货、租赁、基金、信用卡金融类企业及相关产业、能源、交通基础设施、矿产、林木资源开发和原材料工业、机械制造、房地产开发、信息基础设施、基础电信和增值电信业务、环境保护、医药、生物工程和新材料、航空、运输、仓储、酒店、旅游业、国际贸易和国内贸易、商业、教育、出版、传媒、文化和体育、境内外工程设计、建设、承包及分包、行业的投资业务；资产管理；资本运营；工程招标、勘测、设计、施工、监理、承包及分包、咨询服务行业；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进出口业务；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社区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和信息保护和加工处理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信集团下属境内外主要上市公司包括：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H 股上市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A 股、H 股上市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A 股、H 股上市公司）、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A 股上市公司）、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A 股上市公司）、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 股上市公司）、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A 股上市公司）、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 股上市公司）、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A 股上市公司）、中信尼雅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A 股上市公司）、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A 股上市公司）、中信资源控股有限公司（H 股上市公司）、中信国际电讯集团有限公司（H 股上市公司）、袁隆

	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 股上市公司)、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H 股上市公司)、先丰服务集团有限公司(H 股上市公司)、Ivanhoe Mines Ltd. (海外上市公司)、中国中信金融资产股份有限公司(H 股上市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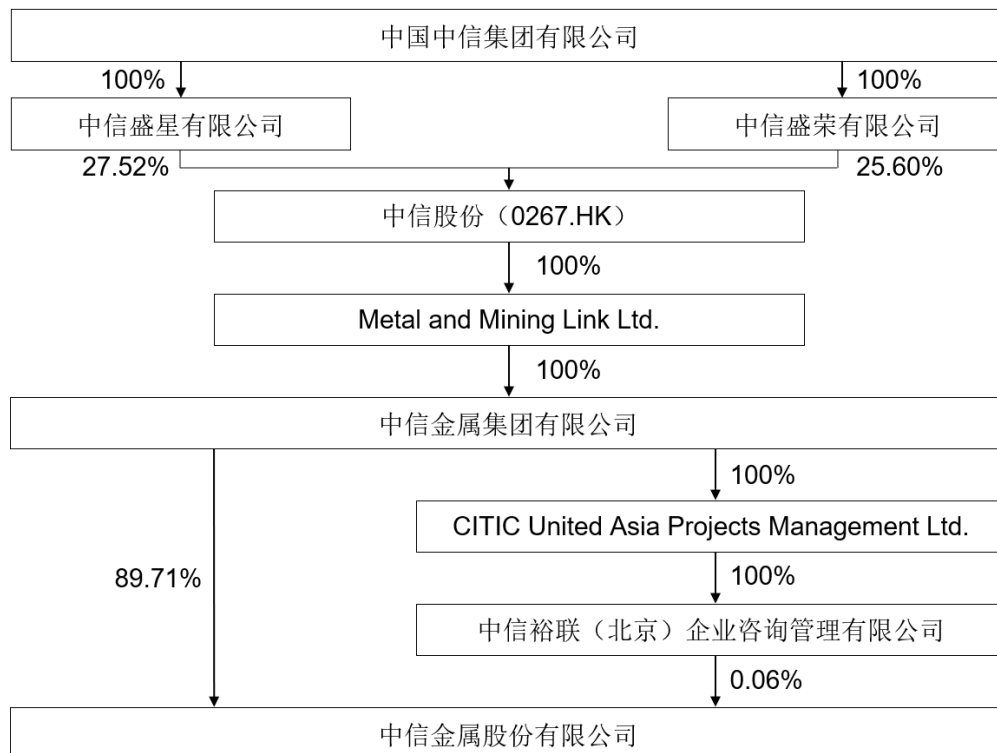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25BJAA7B0217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贵集团”）主要从事大宗商品的国际、国内贸易。2024 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贵集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

团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30,189,891,556.88 元，主要为国际、国内贸易销售产生的收入。贵集团大宗商品贸易的收入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贵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时，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同时，贵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的交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收入是贵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贵集团的销售量巨大，销售方式多样，其收入确认产生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我们将贵集团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4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61。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是否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评价收入确认方法与计量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选取报告期内记录收入的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及货权转移单据； 4. 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收入的样本，核对货权转移单据及其他支持性文件； 5. 评估财务报告中收入的会计政策和收入相关披露的充分性。
2. 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核算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贵集团为战略目的投资多家联营公司并采用权益法核算。2024 年 12 月 31 日，重要的联营企业 MMG South America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Ivanhoe Mines Ltd. 和中国铌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于贵集团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19,599,515,112.46 元，报告期内确认的投资收益为人民币 1,091,163,430.21 元，由于上述三家联营企业对贵集团财务报告影响较大，我们将该三家联营企业权益法核算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9所述的会计政策，“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7、68及“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3。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联营企业投资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 2. 检查联营企业章程、董事会决议等文件，了解在联营企业的董事会等治理层中委派代表情况，以及对联营企业财务和经营活动的参与情况；获取联营企业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检查对联营企业权益法核算的计算方法及计算过程； 3. 向重要联营企业的审计师发送指引，取得组成部分审计师的审计结论； 4. 与组成部分注册会计师沟通，获取对组成部分及其环境的了解；复核组成部分注册会计师的总体审计策略和具体审计计划；实施风险评估程序，识别和评估组成部分层面的重大错报风险；与联营企业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了解联营企业审计中的重大会计及审计事项（包括舞弊风险）等，重点关注长期

	资产减值的审计程序及结论，并考虑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5. 评估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以及重大联营企业于财务报告中披露的充分性。
3. 衍生金融工具交易的确认和计量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贵集团主要从事大宗商品交易，较广泛运用了商品期货、外汇远期等衍生金融工具作为管理商品价格与汇率风险的重要工具，且选择对符合运用套期会计条件的套期业务进行会计处理。该等衍生金融工具交易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对财务报告影响重大。于报告期内，贵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为 2024 年度收益人民币 189,910,800.25 元，该事项选用的会计政策与估计涉及管理层做出的评估和判断，因此我们将衍生金融工具交易的确认与计量作为关键审计事项进行关注。该事项选用的会计政策与估计涉及管理层做出的评估和判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41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34 及 70。	1. 了解与评价衍生金融工具业务和运用套期会计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 2. 评价管理层选用的会计政策与估计； 3. 获取交易经纪商或交易对手提供的交易对账资料，并与会计记录进行核对；就年末未结清的交易合约向交易经纪商或交易对手实施函证； 4. 复核管理层对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套期损益计量，包括获取相关金融工具在活跃市场上或交易对手的报价、引入内部估值专家复核管理层确定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5. 评估衍生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公允价值和套期会计于财务报告中披露的充分性。

四、 其他信息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

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苗策 110001590015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沙晓田 110101360325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6,201,141,481.09	5,925,273,613.14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七、3	968,131,333.87	104,696,866.04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七、5	2,922,071,533.85	3,131,348,472.39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961,728,531.65	621,677,182.18
预付款项	七、8	3,249,753,466.85	1,954,400,372.65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七、9	920,897,034.96	1,107,994,002.77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七、9	7,725,061.30	12,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存货	七、10	11,478,027,484.62	11,977,380,838.06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23,140,470.93	687,003,449.92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16,442,430.78	100,668,714.31
流动资产合计		26,941,333,768.60	25,610,443,511.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七、16	392,803,882.49	295,625,248.34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0,528,629,322.94	18,341,918,625.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25,489,555.65	14,982,387.95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34,237,816.60	41,060,254.28
固定资产		2,700,841.24	2,804,641.24
在建工程		2,065,891.71	1,727,434.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七、25	15,804,574.14	29,031,978.39
无形资产	七、26	18,798,933.12	18,623,660.77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349,896.34	1,710,531.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1,126,059.09	26,847,929.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05,158,055.56	102,006,388.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148,164,828.88	18,876,339,080.52
资产总计		48,089,498,597.48	44,486,782,591.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8,014,709,680.52	8,527,265,529.28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七、34	14,526,291.89	316,666,583.57
应付票据	七、35	2,916,839,706.40	2,283,867,423.49
应付账款	七、36	6,338,119,564.03	6,275,817,683.72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七、38	744,302,470.16	575,346,195.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44,745,086.57	221,269,399.20
应交税费	七、40	450,140,691.71	336,432,324.50
其他应付款	七、41	174,224,348.78	152,332,210.72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579,144,737.24	3,161,761,588.0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99,416,101.25	58,157,004.17
流动负债合计		20,576,168,678.55	21,908,915,942.1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七、45	4,845,378,291.95	3,112,194,809.41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七、47	65,624,586.64	4,033,976.36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197,426,059.20	141,324,989.92
预计负债	七、50	3,665,167.47	3,185,737.05
递延收益		6,082.55	6,082.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402,056,958.06	200,524,654.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44,936,257.73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59,093,403.60	3,461,270,250.14
负债合计		26,135,262,082.15	25,370,186,192.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900,000,000.00	4,9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七、55	5,661,407,250.10	4,468,817,806.68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890,591,020.74	748,788,582.33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七、59	401,333,895.30	341,461,750.63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七、60	10,100,904,349.19	8,657,528,260.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954,236,515.33	19,116,596,399.68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954,236,515.33	19,116,596,399.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8,089,498,597.48	44,486,782,591.98

公司负责人：吴献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聪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聪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17,425,765.73	4,012,809,250.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879,905.92	260,050.94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十九、1	60,893,825.42	87,061,567.54
应收款项融资		355,296,546.51	434,945,618.76
预付款项		970,440,058.31	1,056,508,097.00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3,395,581,625.37	1,186,603,685.14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十九、2	1,844,101,061.30	130,000,000.00
存货		1,623,644,360.96	2,897,640,248.39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80,956,752.40	43,997,642.11
流动资产合计		8,905,118,840.62	9,719,826,160.2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0,113,704,505.79	9,416,723,648.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199,307.68	14,789,755.08
投资性房地产		34,237,816.60	41,060,254.28
固定资产		1,722,670.29	1,299,310.75
在建工程		1,821,363.42	1,591,585.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18,798,933.12	18,623,660.77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85,418.86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158,055.57	102,006,388.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01,028,071.33	9,596,094,603.60
资产总计		19,206,146,911.95	19,315,920,763.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53,260,774.44	2,370,850,482.6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2,026,959.09
应付票据		2,806,839,706.40	1,712,989,412.83
应付账款		676,041,824.12	1,930,046,786.36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335,602,760.35	304,364,154.55
应付职工薪酬		195,522,502.58	165,789,490.00
应交税费		88,413,340.23	117,992,410.53
其他应付款		1,978,079,118.29	463,602,526.31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586,111.11	1,063,697,682.94
其他流动负债		43,628,358.85	39,567,340.09
流动负债合计		7,877,974,496.37	8,170,927,245.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00	500,000,000.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97,426,059.20	141,324,989.92
预计负债		1,929,643.31	1,411,490.03
递延收益		6,082.55	6,082.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555,877.98	85,488,260.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760,092.16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4,677,755.20	728,230,823.09
负债合计		8,932,652,251.57	8,899,158,068.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900,000,000.00	4,9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4,026,981,400.86	4,026,981,400.86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6,323,395.30	666,086.45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401,333,895.30	341,461,750.63
未分配利润		951,502,759.52	1,147,653,457.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273,494,660.38	10,416,762,695.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206,146,911.95	19,315,920,763.81

公司负责人：吴献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聪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聪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0,189,891,556.88	124,998,831,970.2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30,189,891,556.88	124,998,831,970.26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30,053,744,101.53	123,773,394,007.4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28,479,585,735.80	122,104,748,140.44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七、62	46,125,078.22	45,514,774.44
销售费用	七、63	262,452,707.35	213,289,033.33
管理费用	七、64	226,615,422.57	207,374,914.23
研发费用	七、65	35,382,499.02	28,417,239.67
财务费用	七、66	1,003,582,658.57	1,174,049,905.37
其中：利息费用		966,483,908.40	899,222,906.68
利息收入		305,959,406.75	80,782,843.12
加：其他收益	七、67	103,923,774.67	82,051,711.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424,107,638.38	624,969,798.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1,220,373,099.73	1,224,943,800.9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81,951,396.17	228,326,028.4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5,991,565.49	26,071,484.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81,623,217.39	17,645,545.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7,174,152.62	27,817,102.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75,689,634.31	2,232,319,633.47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044,841.14	113,963,911.7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129,998.96	257,849.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78,604,476.49	2,346,025,695.6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540,356,242.67	288,599,697.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38,248,233.82	2,057,425,998.2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38,248,233.82	2,057,425,998.2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38,248,233.82	2,057,425,998.2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41,802,438.41	165,466,005.9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1,802,438.41	165,466,005.9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89,481.75	405,421.0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989,481.75	405,421.06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8,791,920.16	165,060,584.8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704,939.49	—57,356,084.9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536,993.76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9,033,853.41	222,416,669.84
（7）其他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80,050,672.23	2,222,892,004.1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80,050,672.23	2,222,892,004.1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吴献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聪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聪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3,484,114,531.92	32,807,711,101.46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4,129,421,622.48	31,839,505,502.58
税金及附加		14,603,158.31	21,298,997.19
销售费用		102,539,579.18	89,871,187.66
管理费用		141,147,876.68	136,330,184.41
研发费用		21,097,574.55	19,948,228.27
财务费用		248,569,425.22	266,191,541.72
其中：利息费用		137,237,868.73	148,869,587.43
利息收入		64,058,618.75	47,641,984.80
加：其他收益		1,616,415.50	7,715,192.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788,413,471.86	208,448,865.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九、5	96,290,998.54	95,427,200.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64,328.79	-7,944,102.6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720,879.04	9,252,440.6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126,080.24	-18,696,944.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40.0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0,153,894.79	633,341,051.85
加：营业外收入		580,363.41	105,536,892.18
减：营业外支出		1,129,998.96	238,594.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9,604,259.24	738,639,349.70
减：所得税费用		-29,117,187.50	138,922,699.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8,721,446.74	599,716,650.7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8,721,446.74	599,716,650.7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989,481.75	405,421.0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89,481.75	405,421.0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989,481.75	405,421.06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1,731,964.99	600,122,071.7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吴献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聪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聪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3,155,017,757.81	134,022,581,366.8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999,892.79	10,823,765.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32,103,734.75	286,573,862.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402,121,385.35	134,319,978,994.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602,966,293.14	132,226,813,591.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4,449,539.71	324,507,229.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2,914,609.03	389,646,810.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85,504,559.39	934,170,304.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535,835,001.27	133,875,137,935.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286,384.08	444,841,059.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78	140,000,000.00	743,310,582.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5,606,534.41	124,912,955.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40.0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七、78	1,153,726,015.22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	2,032,061.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9,332,549.63	870,255,739.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78,067.79	3,705,233.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78	221,546,519.00	84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224,586.79	844,705,233.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107,962.84	25,550,506.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221,592,313.2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942,211,555.93	60,149,087,321.5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942,211,555.93	63,370,679,634.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799,062,617.54	59,861,467,413.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5,708,900.24	1,518,526,474.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03,858,450.09	119,811,884.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708,629,967.87	61,499,805,773.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6,418,411.94	1,870,873,861.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283,694.17	47,785,838.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259,629.15	2,389,051,265.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79,740,683.62	2,690,689,418.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59,000,312.77	5,079,740,683.62

公司负责人：吴献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聪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聪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375,702,183.91	36,385,169,551.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347,248.77	10,670,700.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0,013,159.67	495,049,848.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38,062,592.35	36,890,890,100.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637,283,353.60	34,086,935,618.5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3,094,548.36	190,775,811.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339,267.65	163,609,836.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488,676.79	1,819,120,115.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26,205,846.40	36,260,441,38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1,856,745.95	630,448,717.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0	743,310,582.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119,305.31	611,814,155.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40.0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25,528.10	2,032,061.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244,833.41	1,357,156,939.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76,826.17	3,046,641.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1,546,519.00	1,845,7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62,489,92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2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9,713,265.17	1,848,746,641.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5,468,431.76	-491,589,701.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221,592,313.2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248,606,833.12	7,769,128,395.8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48,606,833.12	10,990,720,709.1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647,070,294.73	8,128,316,727.8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2,078,701.27	881,351,801.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29,148,996.00	9,009,668,529.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0,542,162.88	1,981,052,179.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208.04	-10,614,397.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4,165,056.73	2,109,296,798.1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39,449,654.14	1,130,152,856.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 575, 284, 597. 41	3, 239, 449, 654. 14
----------------	--	----------------------	----------------------

公司负责人：吴献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聪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聪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00,000,000.00	4,468,817,806.68	748,788,582.33	341,461,750.63	8,657,528,260.04	19,116,596,399.68	-	19,116,596,399.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00,000,000.00	4,468,817,806.68	748,788,582.33	341,461,750.63	8,657,528,260.04	19,116,596,399.68	-	19,116,596,399.68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	1,192,589,443.42	141,802,438.41	59,872,144.67	1,443,376,089.15	2,837,640,115.65	-	2,837,640,115.65
（一）综合收益总 额	-	-	141,802,438.41	-	2,238,248,233.82	2,380,050,672.23	-	2,380,050,672.23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 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59,872,144.67	-794,872,144.67	-735,000,000.00	-	-735,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59,872,144.67	-59,872,144.67	-	-	-
2．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	-	-	-	-735,000,000.00	-735,000,000.00	-	-735,000,000.00
4．其他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1,192,589,443.42	-	-	-	1,192,589,443.42	-	1,192,589,443.42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00,000,000.00	5,661,407,250.10	890,591,020.74	401,333,895.30	10,100,904,349.19	21,954,236,515.33	-	21,954,236,515.33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98,846,153.00	1,312,659,860.90	583,322,576.42	281,490,085.56	7,395,073,926.86	13,971,392,602.74	-	13,971,392,602.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98,846,153.00	1,312,659,860.90	583,322,576.42	281,490,085.56	7,395,073,926.86	13,971,392,602.74	-	13,971,392,602.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1,153,847.00	3,156,157,945.78	165,466,005.91	59,971,665.07	1,262,454,333.18	5,145,203,796.94	-	5,145,203,796.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65,466,005.91	-	2,057,425,998.25	2,222,892,004.16	-	2,222,892,004.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1,153,847.00	2,693,023,587.52	-	-	-	3,194,177,434.52	-	3,194,177,434.5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1,153,847.00	2,693,023,587.52	-	-	-	3,194,177,434.52	-	3,194,177,434.5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59,971,665.07	-794,971,665.07	-735,000,000.00	-	-735,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59,971,665.07	-59,971,665.07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735,000,000.00	-735,000,000.00	-	-735,000,000.00
4.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463,134,358.26	-	-	-	463,134,358.26	-	463,134,358.26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00,000,000.00	4,468,817,806.68	748,788,582.33	341,461,750.63	8,657,528,260.04	19,116,596,399.68	-	19,116,596,399.68

公司负责人：吴献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聪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聪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00,000,000.00	4,026,981,400.86	666,086.45	341,461,750.63	1,147,653,457.45	10,416,762,695.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00,000,000.00	4,026,981,400.86	666,086.45	341,461,750.63	1,147,653,457.45	10,416,762,695.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6,989,481.75	59,872,144.67	-196,150,697.93	-143,268,035.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6,989,481.75	-	598,721,446.74	591,731,964.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4．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59,872,144.67	-794,872,144.67	-735,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59,872,144.67	-59,872,144.67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735,000,000.00	-735,000,000.00
3．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6. 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00,000,000.00	4,026,981,400.86	-6,323,395.30	401,333,895.30	951,502,759.52	10,273,494,660.38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98,846,153.00	1,328,626,703.32	260,665.39	281,490,085.56	1,342,908,471.82	7,352,132,079.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98,846,153.00	1,328,626,703.32	260,665.39	281,490,085.56	1,342,908,471.82	7,352,132,079.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1,153,847.00	2,698,354,697.54	405,421.06	59,971,665.07	-195,255,014.37	3,064,630,616.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405,421.06	-	599,716,650.70	600,122,071.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1,153,847.00	2,693,023,587.52	-	-	-	3,194,177,434.5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1,153,847.00	2,693,023,587.52	-	-	-	3,194,177,434.5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4. 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59,971,665.07	-794,971,665.07	-73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59,971,665.07	-59,971,665.07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735,000,000.00	-735,000,000.00
3. 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6. 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5,331,110.02	-	-	-	5,331,110.02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00,000,000.00	4,026,981,400.86	666,086.45	341,461,750.63	1,147,653,457.45	10,416,762,695.39

公司负责人：吴献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聪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聪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1988 年 1 月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登记注册成立，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为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1903 室。

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的贸易品种主要有铁矿石、钢材等黑色金属产品，铌、铜、铝等有色金属产品以及其他贸易产品，投资的矿业资产有巴西矿冶公司、LB、艾芬豪矿业、西部超导和中博世金等。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信金属集团，本公司的最终控股母公司为中信集团，中信集团是一家在中国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终控股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十四、1。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十、1。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集团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决议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大于应收款项余额 5%且大于 1,500 万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重要应付款项	大于应付款项余额 5%且大于 1,500 万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大于合同负债余额 5%且大于 1,500 万人民币
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款项	大于坏账准备余额 5%且大于 1,500 万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账款	大于预付账款余额 5%且大于 1,5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合营、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本集团净资产的 5%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及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的余额，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的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下列三要素时，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但对作为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组成部分的外币货币性项目，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时，该累计差额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确认时所采用的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

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全年平均汇率折算，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当，则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全年平均汇率折算（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当，则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根据收入确认日期确定账龄，除前述组合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团单项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对涉诉、有争议或其他原因导致出现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按照单项认定计提坏账准备。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包括以信用证方式结算的应收款项组合和账龄组合。以评级较高的银行所开立的信用证结算的应收账款，信用风险很低，故不计提坏账准备。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十二、1。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商品期货合约、商品期权合约、从采购合同中分拆的嵌入式工具—延迟定价安排、远期外汇合约、外汇期权合约、外汇期货合约等，对冲汇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等。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如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本准则规范的资产，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

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的，且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拆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涉诉、有争议或其他原因导致出现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按照单项认定计提坏账准备。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包括以信用证方式结算的应收款项组合和账龄组合。以评级较高的银行所开立的信用证结算的应收账款，信用风险很低，故不计提坏账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计提比例
1-180 天	5%
180 天-1 年	10%
1 至 2 年	30%
2 至 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涉诉、有争议或其他原因导致出现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按照单项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二、1 中信用风险的披露。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性质特殊的款项（个人代垫款、备用金、出口退税款等），因为历史未发生坏账，预期无法收回的风险也较低，本公司不计提坏账，其他按照账龄组合计提，计提方法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180 天	5%
180 天-1 年	10%
1 至 2 年	30%
2 至 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涉诉、有争议或其他原因导致出现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按照单项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在途物资和发出商品。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按单项存货类别计提。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10	0%-8%	9%-1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0%-5%	10%-25%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标准如下：

	结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标准
软件	达到设计要求并完成试运行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软件	3-10 年	预计受益年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除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经营分部。

比较其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如下：

类别	摊销期
办公室装修款	3-10 年(预计受益期)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3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部分职工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运作一项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该计划要求向独立管理的基金缴存费用。该计划未注入资金，设定受益计划下提供该福利的成本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

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引起的重新计量，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和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均在资产负债表中立即确认，并在其发生期间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股东权益，后续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本集团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利息净额由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折现率计算而得。本集团在利润表的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中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义务的如下变动：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适用离职后福利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但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以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后续计量的财务担保合同列示于预计负债。

32、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将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交付商品履行履约义务，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航运等服务履行履约义务，本集团与客户签订合同，向客户提供航运服务等为单项履约义务。本集团将因向客户转让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资产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

用来抵扣该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按照各部分单独价格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短期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本集团对自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房屋的短期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按照各部分单独价格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包括初始直接费用。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无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无	-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 适用 ☒ 不适用

41、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42、 套期会计

就套期会计方法而言，本集团的套期分类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集团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风险管理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集团对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程度。此类套期在初始指定日及以后期间被持续评价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作为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展期或替换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或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或者该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时，本集团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的，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集团对套期关系进行再平衡。

集团对套期有效性的评估方法，风险管理策略以及如何应用该策略来管理风险的详细信息，参见附注十二、2 套期。

满足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按如下方法进行处理：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被套期项目为企业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套期剩余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根据套期风险而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按照同样的方式对累

积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被套期项目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属于有效套期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的预期交易随后确认为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适用公允价值套期的确定承诺时，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其余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如预期销售发生时，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或确定承诺履行；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则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套期无效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3、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投资性房地产、衍生金融工具和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4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持股比例为 20%以下但仍具有重大影响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西部超导 11.89%股权。本集团董事认为，虽然本集团对西部超导持股比例不足 20%，但是由于按照西部超导公司章程规定，本集团为西部超导的第二大股东，在西部超导 9 名董事会成员中任命 1 名董事，6 名监事会成员中任命一名监事，且西部超导的第一大股东仅持股 20.96%，其他股东持股比例极度分散，9 名董事会成员中有 3 名为独立董事，其余 6 名为非独立董事，因此本集团认为对西部超导可以实施重大影响，故作为联营公司核算本集团对西部超导的股权投资。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 MMG SOUTH AMERICA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MMG SAM”）15%股权。本集团董事认为，虽然本集团对 MMG SAM 持股比例不足 20%，但是由于按照 MMG SAM 公司章程规定，本集团在 MMG SAM 5 名董事会成员中任命 1 名董事，且 MMG SAM 董事会会议作出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 85%以上通过。此外，根据本集团与 MMG SAM 签订的铜精矿采购合同，在 MMG SAM 经营期内每年主要产品铜精矿的 26.25%将被本集团采购。因此本集团认为对 MMG SAM 可以实施重大影响，故作为联营公司核算本集团对 MMG SAM 的股权投资。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

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采用市场法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集团确定可比上市公司、选择市场乘数、对流动性折价进行估计等，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以可变现净值为基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将于每年资产负债表日对单个存货是否陈旧和滞销、可变现净值是否低于存货成本进行重新估计。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集团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衍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必须以识别、测量或者披露为目的进行估计。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根据以下规则确定：

- （1） 标准条款和条件下且在活跃、流动的市场进行交易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参考市场报价；
- （2） 其他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按照基于折现现金流分析和期权估值的通用价格模型。

管理层必须选择恰当的参考市场报价或预计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未来现金流及折现率。在市场发生变化时将随之发生变动，因而具有不确定性。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和适用税率计算的销项税额，抵扣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13%、9%、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7%、16.5%、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金属香港	16.5%
金属香港投资	16.5%
金属秘鲁投资	16.5%
金属非洲投资	16.5%
金属国际	17%、10%
本公司及其他境内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 (1) 本集团之子公司金属国际 2018 年 12 月由新加坡企业发展局（ESG）批准，取得全球贸易者计划（GTP）的大宗商品贸易税收优惠，基本税率为 17%，目前该优惠的税率为 10%，首次申请为 3 年期，金属国际于 2021 年 11 月重新申请，到期日为 2026 年 12 月；
- (2) 本集团之子公司金属国际 2019 年 1 月经新加坡海事及港口管理局批准，获得 MSI-AIS 资格，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享受为期 10 年航运业务收入免征所得税优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4,508,074,867.16	3,481,705,572.77
其他货币资金	842,141,168.32	845,532,929.5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850,925,445.61	1,598,035,110.85
合计	6,201,141,481.09	5,925,273,613.1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471,600,154.58	640,374,626.58

其他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承兑汇票保证金为人民币 842,141,168.32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45,532,929.52 元)，参见附注七、31。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商品期货合约	470,242,142.08	3,957,814.58
商品期权合约	27,235,941.86	-
外汇期权合约	136,537,165.91	87,014,449.65
远期外汇合约	5,861.64	5,758,546.74
外汇期货合约	533,875.71	-
延迟定价	333,576,346.67	7,966,055.07
合计	968,131,333.87	104,696,866.04

其他说明：

无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化计入当期损益的应收账款-含有延迟定价条款的应收账款（注）	1,814,017,105.72	2,120,329,362.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1,108,054,428.13	1,011,019,109.86
合计	2,922,071,533.85	3,131,348,472.39

注：本集团部分商品销售合同含延迟定价条款，由于此类应收账款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并非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因此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含该条款的商品销售合同大部分为以信用证支付结算的商品销售合同，剩余未以信用证支付结算的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已经反映在 2024 年年末和 2023 年末的公允价值中。

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 6 个月以内。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80 天以内	1,152,199,531.93	1,053,477,065.01
180 天至 1 年	6,758,966.48	-
1 年以内小计	1,158,958,498.41	1,053,477,065.01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	-
3 至 4 年	-	514,050.48
4 至 5 年	280.00	3,334,621.68
5 年以上	7,379,905.26	3,986,633.52
合计	1,166,338,683.67	1,061,312,370.6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379,905.26	0.63	7,379,905.26	100.00	-	7,320,097.19	0.69	7,320,097.1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58,958,778.41	99.37	50,904,350.28	4.39	1,108,054,428.13	1,053,992,273.50	99.31	42,973,163.64	4.08	1,011,019,109.86
其中：										
信用证方式结算的应收账款（注1）	147,636,059.02	12.66	-		147,636,059.02	204,317,964.10	19.25	-		204,317,964.10
其他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1,322,719.39	86.71	50,904,350.28	5.03	960,418,369.11	849,674,309.40	80.06	42,973,163.64	5.06	806,701,145.76
合计	1,166,338,683.67	/	58,284,255.54	/	1,108,054,428.13	1,061,312,370.69	/	50,293,260.83	/	1,011,019,109.86

注 1：该部分为以评级较高的银行所开立的信用证结算的应收账款，信用风险很低。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A 公司	2,312,504.06	2,312,504.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B 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C 公司	616,391.64	616,391.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D 公司	3,384,386.53	3,384,386.5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E 公司	66,623.03	66,623.0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379,905.26	7,379,905.26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其他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180 天	1,004,563,472.91	50,228,173.63	5.00
180 天-1 年	6,758,966.48	675,896.65	10.00
1 至 2 年	-	-	30.00
2 至 3 年	-	-	50.00
3 年以上	280.00	280.00	100.00
合计	1,011,322,719.39	50,904,350.28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参考附注五、13、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50,293,260.83	7,859,119.35	-	-	131,875.36	58,284,255.54
合计	50,293,260.83	7,859,119.35	-	-	131,875.36	58,284,255.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55,126,110.40	11.92	-
第二名	312,964,154.87	10.50	-
第三名	188,198,692.42	6.31	-
第四名	129,909,296.59	4.36	-

第五名	126,031,523.56	4.23	-
合计	1,112,229,777.84	37.32	-

其他说明：
未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为评级较高的开证行所开立信用证对应的应收账款。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注）	961,728,531.65	621,677,182.18
合计	961,728,531.65	621,677,182.18

注：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包括出售为目标，因此，本集团对应收票据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并相应计入应收款项融资列示。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为银行类金融机构，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53,350,913.94	347,954,230.58
合计	853,350,913.94	347,954,230.58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 226, 325, 674. 85	99. 28	1, 936, 525, 965. 15	99. 09
1 至 2 年	22, 772, 545. 00	0. 70	16, 858, 650. 45	0. 86
2 至 3 年	235, 432. 00	0. 01	331, 879. 79	0. 02
3 年以上	419, 815. 00	0. 01	683, 877. 26	0. 03
合计	3, 249, 753, 466. 85	100. 00	1, 954, 400, 372. 65	100. 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143,140,661.05	35.18
第二名	431,304,000.00	13.27
第三名	168,763,468.76	5.19
第四名	164,067,765.49	5.05
第五名	148,041,967.21	4.56
合计	2,055,317,862.51	63.2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7,725,061.30	1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913,171,973.66	1,095,994,002.77
合计	920,897,034.96	1,107,994,002.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西部超导	7,725,061.30	-
中博世金	-	12,000,000.00
合计	7,725,061.30	12,000,000.00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877,014,367.00	1,084,742,093.53
1 年以内小计	877,014,367.00	1,084,742,093.53
1 至 2 年	26,152,456.60	44,729,180.75
2 至 3 年	60,009,582.20	356,344.25
3 至 4 年	851,272.41	300,000.00
4 至 5 年	-	6,578,545.78
5 年以上	8,066,615.87	1,470,093.08
合计	972,094,294.08	1,138,176,257.39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期货公司款项	858,565,638.50	1,082,385,301.93
货款保证金	10,540,832.00	-
技术推广经费	-	5,467,757.35
租房押金	4,444,795.88	4,038,337.54
其他	98,543,027.70	46,284,860.57
合计	972,094,294.08	1,138,176,257.39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	-	42,182,254.62	42,182,254.6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42,182,254.62	42,182,254.62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15,266,217.55	1,473,848.25	16,740,065.80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	15,266,217.55	43,656,102.87	58,922,320.4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参见附注五、1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42,182,254.62	16,740,065.80	-	-	-	58,922,320.42
合计	42,182,254.62	16,740,065.80	-	-	-	58,922,320.4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76,287,236.32	18.13	期货保证金	1 年以内	-
第二名	146,600,926.44	15.08	期货保证金	1 年以内	-
第三名	131,621,468.75	13.54	期货保证金	1 年以内	-
第四名	95,664,785.49	9.84	期货保证金	1 年以内	-
第五名	73,797,320.48	7.59	期货保证金	1 年以内	-
合计	623,971,737.48	64.18	/	/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	-	-	-	-	-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7,254,596,787.23	79,460,874.51	7,175,135,912.72	10,362,294,641.99	24,836,589.15	10,337,458,052.84
被套期项目	3,131,455,594.49	-	3,131,455,594.49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11,098,331.48	-	11,098,331.48	-	-	-
在途物资	1,130,625,050.05	2,646,462.70	1,127,978,587.35	1,538,326,334.97	-	1,538,326,334.97
发出商品	32,359,058.58	-	32,359,058.58	101,596,450.25	-	101,596,450.25
合计	11,560,134,821.83	82,107,337.21	11,478,027,484.62	12,002,217,427.21	24,836,589.15	11,977,380,838.06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	-	-	-	-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24,836,589.15	78,976,754.69	510,990.72	24,863,460.05	-	79,460,874.51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在途物资	-	2,646,462.70	-	-	-	2,646,462.70
合计	24,836,589.15	81,623,217.39	510,990.72	24,863,460.05	-	82,107,337.21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回人民币 0.00 元，转销人民币 24,863,460.05 元。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销主要因为上一年计提存货跌价的存货在本年实现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123,589,099.34	688,651,047.57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坏账准备	448,628.41	1,647,597.65
合计	123,140,470.93	687,003,449.92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70,000,000.00	-
预缴税金	4,329,338.39	1,682,777.84
增值税留抵税额	24,310,192.96	-
待抵扣进项税	17,402,568.45	98,985,936.47

其他	400,330.98	-
合计	116,442,430.78	100,668,714.31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注 1）	72,525,953.30	263,269.26	72,262,684.04	-	-	-	5.0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034,844.42	-7,386.49	-2,027,457.93	-	-	-	/
中国铝业借款（注 2）	321,416,254.17	875,055.72	320,541,198.45	296,161,842.82	536,594.48	295,625,248.34	6.93%
合计	393,942,207.47	1,138,324.98	392,803,882.49	296,161,842.82	536,594.48	295,625,248.34	/

注 1：本集团之子公司金属国际签订船舶租赁协议租入货船，并自租赁开始日将船舶全部转租，转租期间与原租赁期间相同，构成一项融资租赁。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参见七、12。

注 2：本集团之子公司金属香港投资向中国铝业提供股东借款。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3,942,207.47	100.00	1,138,324.98	0.29	392,803,882.49	296,161,842.82	100.00	536,594.48	0.18	295,625,248.34
合计	393,942,207.47	/	1,138,324.98	/	392,803,882.49	296,161,842.82	/	536,594.48	/	295,625,248.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长期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中国铝业借款	321,416,254.17	875,055.72	0.27
F 公司	72,525,953.30	263,269.26	0.36
合计	393,942,207.47	1,138,324.98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536,594.48	-	-	536,594.48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536,594.48	-	-	536,594.48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588,218.81	-	-	588,218.81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13,511.69	-	-	13,511.69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138,324.98	-	-	1,138,324.9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长期应收款	536,594.48	588,218.81	-	-	13,511.69	1,138,324.98
合计	536,594.48	588,218.81	-	-	13,511.69	1,138,324.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西部超导	751,790,039.64	-	-	96,290,998.54	-	-	61,800,061.31	-	-	786,280,976.87	-
艾芬豪矿业	8,350,591,344.47	-	313,252,856.25	324,172,609.81	-14,750,550.86	1,192,581,729.90	-	-	139,662,554.55	9,679,004,831.62	-
MMG South America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6,200,471,805.30	-	-	563,632,417.59	-40,979,330.06	-	-	-	97,428,935.93	6,820,553,828.76	-
中国铌业	2,916,744,827.14	-	-	203,358,402.81	-36,484,661.88	-	28,486,800.00	-	44,824,684.01	3,099,956,452.08	-
中博世金	122,320,609.05	-	-	27,995,307.73	2,509,603.31	7,713.52	10,000,000.00	-	-	142,833,233.61	-
深圳康华商业有 限公司	4,008,745.81	-	-	-	-	-	-	-	-	4,008,745.81	4,008,745.81
合计	18,345,927,371.41	-	313,252,856.25	1,215,449,736.48	-89,704,939.49	1,192,589,443.42	100,286,861.31	-	281,916,174.49	20,532,638,068.75	4,008,745.81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489,555.65	14,982,387.95
合计	25,489,555.65	14,982,387.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为对西部新铝的投资。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公允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期初余额	41,060,254.28	41,060,254.28
二、本期变动	-6,822,437.68	-6,822,437.68
三、期末余额	34,237,816.60	34,237,816.6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705,991.97	218,158,167.59	248,864,159.56
2. 本期增加金额	18,132,817.06	1,201,260.74	19,334,077.80
(1) 本期增加	17,811,088.90	-	17,811,088.90
(2) 汇率变动	321,728.16	1,201,260.74	1,522,988.90
3. 本期减少金额	9,147,769.86	219,359,428.33	228,507,198.19
(1) 处置	9,147,769.86	219,359,428.33	228,507,198.19
4. 期末余额	39,691,039.17	-	39,691,039.1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210,286.92	196,621,894.25	219,832,181.17

2. 本期增加金额	9,776,328.61	22,737,534.08	32,513,862.69
(1) 计提	9,525,043.08	21,654,860.61	31,179,903.69
(2) 汇率变动	251,285.53	1,082,673.47	1,333,959.00
3. 本期减少金额	9,100,150.50	219,359,428.33	228,459,578.83
(1) 处置	9,100,150.50	219,359,428.33	228,459,578.83
4. 期末余额	23,886,465.03	-	23,886,465.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804,574.14	-	15,804,574.14
2. 期初账面价值	7,495,705.05	21,536,273.34	29,031,978.3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251,940.26	23,251,940.26
2. 本期增加金额	2,651,687.96	2,651,687.96
(1) 购置	819,864.05	819,864.05
(2) 在建工程转入	1,831,823.91	1,831,823.9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 期末余额	25,903,628.22	25,903,628.2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628,279.49	4,628,279.49
2. 本期增加金额	2,476,415.61	2,476,415.61
(1) 计提	2,476,415.61	2,476,415.6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 期末余额	7, 104, 695. 10	7, 104, 695. 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 798, 933. 12	18, 798, 933. 12
2. 期初账面价值	18, 623, 660. 77	18, 623, 660. 7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1,465,312.92	35,366,328.23	108,807,783.28	27,201,945.82
工资及福利	213,998,482.04	53,499,620.51	165,907,947.36	41,476,986.8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292,218.24	4,073,054.56	55,542,507.20	13,885,626.80
租赁负债	208,875,364.25	36,511,146.41	684,079,309.60	116,334,944.32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003,553.64	750,888.41	17,709,133.36	4,427,283.34
预计负债	1,929,643.32	482,410.83	1,411,490.04	352,872.51
长期职工薪酬	197,426,059.20	49,356,514.80	141,324,989.92	35,331,247.48
可弥补亏损	109,917,469.84	27,479,367.46	—	—
合计	892,908,103.45	207,519,331.21	1,174,783,160.76	239,010,907.1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和应收融资租赁款	211,919,626.78	37,013,989.64	704,726,584.00	119,846,033.56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11,397,271.72	2,849,317.93	18,219,709.40	4,554,927.35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692,411.32	-173,102.83	2,463,449.32	615,862.33
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预期境外子公司分红	2,045,632,713.01	363,987,670.74	446,084,755.68	111,521,188.92
长期股权投资	739,089,418.80	184,772,354.70	704,598,481.56	176,149,620.39
合计	3,007,346,618.99	588,450,230.18	1,876,092,979.96	412,687,632.5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6,393,272.12	21,126,059.09	-212,162,977.70	26,847,929.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6,393,272.12	402,056,958.06	-212,162,977.70	200,524,654.8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9,311,121.92	56,780,267.38
可抵扣亏损	40,797,803.84	75,565,005.95
合计	120,108,925.76	132,345,273.3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	3,889,887.44	无
2025 年	18,865,586.03	18,865,586.03	无
2026 年	21,932,217.81	21,932,217.81	无
无固定到期日	-	30,877,314.67	无
合计	40,797,803.84	75,565,005.9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105,158,055.56	-	105,158,055.56	102,006,388.89	-	102,006,388.89
合计	105,158,055.56	-	105,158,055.56	102,006,388.89	-	102,006,388.89

其他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其他非流动资产为一年以上的人民币大额存单 105,158,055.56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102,006,388.89 元）。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42,141,168.32	842,141,168.32	质押	承兑票保证金	845,532,929.52	845,532,929.52	质押	承兑票保证金
长期股权投资	3,099,956,452.08	3,099,956,452.08	质押	按持股比例担保质押（注 1）	9,117,216,632.44	9,117,216,632.44	质押	按持股比例担保质押（注 1）
合计	3,942,097,620.40	3,942,097,620.40	/	/	9,962,749,561.96	9,962,749,561.96	/	/

其他说明：
注 1：所有权受到限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2015 年 10 月 27 日，本集团联合中国铝业其他股东，按各股东的出资比例，为中国铝业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署的《贷款协议》项下的债务总额的 1/3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债务清偿期届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起两年。2022 年 8 月 16 日，中国铝业与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香港”）牵头的银团签署《贷款协议》，以置换原对中国进出口银行（作为牵头行、贷款代理行和担保代理行）贷款。前述贷款置换完成后，中国铝业对中国进出口银行的贷款已经全部清偿，本集团对该笔贷款的保证担保责任及本集团之子公司金属香港对该笔贷款的股权质押担保以及担保权人签署解押协议终止。2022 年 8 月 16 日，本集团和四家钢铁企业的相关主体作为押记人与担保代理行中银香港牵头的财团及借款人中国铝业共同签署《股权质押协议》，约定本集团和四家钢铁企业的相关主体将其各自所持中国铝业的股权向中银香港质押，为中国铝业在上述贷款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担保义务至所有担保债务已不可撤销地得到全部清偿时方可解除。置换后的借款合同约定的借款金额为 710,000,000 美元，其中本集团的担保总额为 236,666,666.67 美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493,000,000.00 美元，其中本集团担保的金额为 164,333,333.33 美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549,000,000.00 美元，其中本集团担保的金额为 183,000,000.00 美元）。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7,975,948,544.31	8,486,932,429.77
应付利息	38,761,136.21	40,333,099.51
合计	8,014,709,680.52	8,527,265,529.2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信用借款全部为贸易业务借款，其中从中信财务有限公司借入的短期借款余额 302,965,364.49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1,091,305,896.64 人民币元），其余均为从银行借入。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品期货合约	-	209,341,287.12
外汇期货合约	-	683,623.05
商品期权合约	-	12,261,641.06
远期外汇合约	12,652,607.77	1,592,050.93
延迟定价	1,873,684.12	92,787,981.41
合计	14,526,291.89	316,666,583.57

其他说明：

无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16,839,706.40	2,283,867,423.49
合计	2,916,839,706.40	2,283,867,423.4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338,119,564.03	6,275,817,683.72
合计	6,338,119,564.03	6,275,817,683.7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	744,302,470.16	575,346,195.43

合计	744,302,470.16	575,346,195.43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7,548,745.03	230,595,357.68	222,086,610.11	166,057,492.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5,540.58	29,296,671.41	29,486,203.62	86,008.37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63,445,113.59	78,601,585.60	63,445,113.59	78,601,585.60
合计	221,269,399.20	338,493,614.69	315,017,927.32	244,745,086.57

(2). 短期薪酬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7,075,662.56	194,362,073.53	190,008,495.28	141,429,240.81
二、职工福利费	-	3,825,472.86	3,825,472.86	-
三、社会保险费	5,046,595.92	16,718,417.25	11,731,331.05	10,033,682.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5,029,654.85	16,485,104.42	11,507,458.40	10,007,300.87
工伤保险费	16,941.07	233,312.83	223,872.65	26,381.25
四、住房公积金	-	11,115,808.20	10,987,355.20	128,45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426,486.55	4,384,358.58	5,344,728.46	14,466,116.67
六、其他短期薪酬	-	189,227.26	189,227.26	-
合计	157,548,745.03	230,595,357.68	222,086,610.11	166,057,492.6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8,348.33	12,671,335.64	12,870,694.04	68,989.93

2、失业保险费	7,192.25	410,521.77	400,695.58	17,018.44
3、企业年金缴费	-	16,214,814.00	16,214,814.00	-
合计	275,540.58	29,296,671.41	29,486,203.62	86,008.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0,785,694.43	275,083,428.89
企业所得税	164,217,023.86	30,739,341.04
个人所得税	13,013,487.94	17,379,925.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5,050.48	2,139,286.91
教育费附加	747,780.91	1,540,331.46
印花税	10,361,654.09	9,550,010.50
合计	450,140,691.71	336,432,324.50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74,224,348.78	152,332,210.72
合计	174,224,348.78	152,332,210.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权费	124,282,829.71	109,384,225.85
保证金	25,742,470.00	-
技术推广经费	5,346,430.39	-
党组织工作经费	4,605,771.92	4,703,538.01
中介机构费	2,266,587.81	2,691,924.77
信息系统建设费	495,279.84	495,279.84
船舶回购权保证金	-	21,248,100.00
其他	11,484,979.11	13,809,142.25
合计	174,224,348.78	152,332,210.7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35,893,959.63	2,481,716,254.84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3,250,777.61	680,045,333.24
合计	1,579,144,737.24	3,161,761,588.08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4,275,884.25	58,157,004.17
被套期项目采购商品的确定承诺	35,140,217.00	-

合计	99,416,101.25	58,157,004.17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	1,204,734,619.39
信用借款	6,281,272,251.58	4,389,176,444.8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35,893,959.63	2,481,716,254.84
合计	4,845,378,291.95	3,112,194,809.4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208,875,364.25	684,079,309.60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租赁款	143,250,777.61	680,045,333.24
合计	65,624,586.64	4,033,976.36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55,487,009.11	48,154,075.74
二、内退福利	254,589.29	925,659.78
三、其他长期福利	141,684,460.80	92,245,254.40
合计	197,426,059.20	141,324,989.92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48,154,075.74	47,700,420.59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741,427.30	2,496,095.58
1. 当期服务成本	-	-
2. 过去服务成本	359,556.47	1,009,698.60
3. 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	-
4. 利息净额	1,381,870.83	1,486,396.98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9,319,309.00	-540,561.42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9,319,309.00	-540,561.42
四、其他变动	-3,727,802.93	-1,501,879.01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	-
2. 已支付的福利	-3,727,802.93	-1,501,879.01
五、期末余额	55,487,009.11	48,154,075.74

计划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48,154,075.74	47,700,420.59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741,427.30	2,496,095.58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9,319,309.00	-540,561.42
四、其他变动	-3,727,802.93	-1,501,879.01
五、期末余额	55,487,009.11	48,154,075.74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下表为资产负债表日所使用的主要精算假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死亡率	生命表 10-13 表	生命表 10-13 表
折现率-离职后福利	2.87%	2.75%
折现率-辞退福利	2.12%	2.15%
离退休人员及遗属补贴福利 年增长率	每五年增长 10%	每五年增长 10%
内退期间工资、社保与公积金 缴费增长	N/A	N/A
内退期间其他养老福利增长率	每五年增长 10%	每五年增长 10%
北京市社平工资增长率	9.00%	9.00%
北京市最低工资增长率	7.00%	7.00%
平均医疗福利年增长率	8.00%	8.00%

下表为所使用的重大假设的定量敏感性分析：

2024 年

	增加%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增加/(减少)	减少%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增加/(减少)
折现率	0.25	-1,378,702.34	0.25	1,434,260.59
预期未来退休金费用增长率	1	689,132.60	1	-685,393.17

2023 年

	增加%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增加/(减少)	减少%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增加/(减少)
折现率	0.25	-1,725,461.30	0.25	1,827,830.52
预期未来退休金费用增长率	1.00	551,178.63	1.00	-535,760.08

上述敏感性分析，系根据关键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合理变动时对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影响的推断。敏感性分析，是在其他假设保持不变的前提下，根据重大假设的变动作出的。由于假设的变化往往并非彼此孤立，敏感性分析可能不代表设定受益义务的实际变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财务担保合同	2,873,293.34	2,405,506.82	注 1
其他	791,874.13	780,230.23	注 2
合计	3,665,167.47	3,185,737.0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1：财务担保合同确认的预计负债系本集团为中国铌业和Minera Las Bambas提供的担保，对被担保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而确认的预期损失，详见附注七、31。
注2：其他为本集团之子公司金属国际预提的拆卸移除或复原租赁资产发生的相关费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44,936,257.73	-
合计	44,936,257.73	-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900,000,000.00	-	-	-	-	-	4,90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680,302,341.04	-	-	3,680,302,341.04
其他资本公积	788,515,465.64	1,211,205,728.22	18,616,284.80	1,981,104,909.06
合计	4,468,817,806.68	1,211,205,728.22	18,616,284.80	5,661,407,250.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变动主要系本集团联营企业艾芬豪矿业增资后，本集团持有股权被动稀释导致持有权益增加计入资本公积。详见附注七、17。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 前期计 入其 他综 合收 益当 期转 入留 存收 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 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 能重分 类进损 益的其 他综合 收益	666,086.45	-9,319,309.00	-	-	-2,329,827.25	-6,989,481.75	-	-6,323,395.30
其中： 重新计 量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	666,086.45	-9,319,309.00	-	-	-2,329,827.25	-6,989,481.75	-	-6,323,395.30
二、 将重分 类进损 益的其	748,122,495.88	162,580,011.37	13,943,120.70	-	-155,029.49	148,791,920.16	-	896,914,416.04

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4,080,805.55	-89,704,939.49	-	-	-	-89,704,939.49	-	-203,785,745.04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13,251,097.45	13,943,120.70	-	-155,029.49	-536,993.76	-	-536,993.7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62,203,301.43	239,033,853.41	-	-	-	239,033,853.41	-	1,101,237,154.8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48,788,582.33	153,260,702.37	13,943,120.70	-	-2,484,856.74	141,802,438.41	-	890,591,020.7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减少其他综合收益人民币 5,080,000.00 元；2023 年度，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减少其他综合收益人民币 10,380,000.00 元，参见附注十二、2。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41,461,750.63	59,872,144.67	-	401,333,895.30
合计	341,461,750.63	59,872,144.67	-	401,333,895.3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657,528,260.04	7,395,073,926.8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657,528,260.04	7,395,073,926.8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38,248,233.82	2,057,425,998.2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9,872,144.67	59,971,665.07
应付普通股股利	735,000,000.00	735,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100,904,349.19	8,657,528,260.04

注：根据 2024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4,90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35,000,000.0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经发放。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9,729,028,729.27	128,086,452,824.39	124,821,796,295.14	121,953,225,591.16
其他业务	460,862,827.61	393,132,911.41	177,035,675.12	151,522,549.28
合计	130,189,891,556.88	128,479,585,735.80	124,998,831,970.26	122,104,748,140.4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有色金属	95,630,712,991.84	93,656,662,060.38	73,650,203,808.74	72,440,082,721.70
黑色金属	33,967,367,102.00	34,300,262,938.14	51,171,592,486.40	49,513,142,869.46
其他贸易	591,811,463.04	522,660,737.28	177,035,675.12	151,522,549.28
合计	130,189,891,556.88	128,479,585,735.80	124,998,831,970.26	122,104,748,140.44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94,894,186,669.82	93,710,116,863.20	95,525,798,107.01	93,265,369,879.84
境外	35,295,704,887.06	34,769,468,872.60	29,473,033,863.25	28,839,378,260.60
合计	130,189,891,556.88	128,479,585,735.80	124,998,831,970.26	122,104,748,140.4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销售商品	129,729,028,729.27	128,086,452,824.39	124,821,796,295.14	121,953,225,591.16
提供劳务及其他	50,342,918.38	-	11,780,915.55	-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及其他	410,519,909.23	393,132,911.41	165,254,759.57	151,522,549.28
合计	130,189,891,556.88	128,479,585,735.80	124,998,831,970.26	122,104,748,140.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贸易	交付货物	信用证、电汇、预收账款或者在授信额度和期间内付款	货物	是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31,687,425.91 元，其中：731,687,425.91 元预计将随着销售产品的交付在未来 12 个月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34,538.22	3,823,300.95
教育费附加	2,004,818.45	2,761,847.71
印花税	41,148,986.11	38,693,100.34
其他	236,735.44	236,525.44
合计	46,125,078.22	45,514,774.44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与福利	190,194,470.31	162,116,382.21
仓储费	47,890,688.97	33,823,141.58
保险费	5,263,946.89	1,805,001.91

差旅费	4,508,866.96	4,411,061.81
其他	14,594,734.22	11,133,445.82
合计	262,452,707.35	213,289,033.33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与福利	164,369,558.02	149,803,661.12
折旧与摊销	13,619,316.95	13,491,448.95
办公、租赁、通讯等费用	19,253,263.20	14,411,630.64
中介机构费	10,645,222.33	14,097,585.77
差旅费	2,629,760.27	2,050,719.97
其他	16,098,301.80	13,519,867.78
合计	226,615,422.57	207,374,914.2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薪酬	32,889,262.51	26,453,395.61
其他	2,493,236.51	1,963,844.06
合计	35,382,499.02	28,417,239.67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966,483,908.40	899,222,906.68
减：利息收入	305,959,406.75	80,782,843.12
汇兑损益	305,767,165.91	324,587,344.92
其他	37,290,991.01	31,022,496.89
合计	1,003,582,658.57	1,174,049,905.3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02,083,390.20	81,238,456.0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840,384.47	813,255.46
合计	103,923,774.67	82,051,711.53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20,373,099.73	1,224,943,800.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45,421,875.85	-
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损失）	367,655,886.23	-624,621,140.10
对非金融企业取得的投资收益	20,641,269.21	19,099,991.28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款贴现损失	-30,938,547.95	-
持有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954,055.31	5,547,146.30
合计	2,424,107,638.38	624,969,798.45

其他说明：

其中：

投资收益的明细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交易性债权工具投资		
应收款贴现损失	-30,938,547.95	-
理财产品及信托产品投资收益	954,055.31	5,547,146.30
非金融企业债权收益	20,641,269.21	19,099,991.28
2、权益法下享有或分担的被投资公司净损益的份额		
其中：联营企业投资收益/损失	1,220,373,099.73	1,224,943,800.97
合营企业投资收益/损失	-	-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其中：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	-
处置联营企业产生的投资收益	845,421,875.85	-
4、未指定为套期关系的衍生工具		
商品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损失）	398,242,884.59	-690,358,653.31
外汇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损失）	-26,484,365.31	65,737,513.21
5、套期工具		
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公允价值套期		
被套期项目平仓收益	282,245,191.70	-
套期工具平仓损失	-286,347,824.75	-
合计	2,424,107,638.38	624,969,798.45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6,822,437.68	-607,645.72
衍生金融工具	189,910,800.25	240,130,166.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136,966.40	-11,196,492.35
合计	181,951,396.17	228,326,028.43

其他说明：

其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明细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		
非上市权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136,966.40	-11,196,492.35
2、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6,822,437.68	-607,645.72
3、应收账款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598,423.88	14,237,768.04
4、未指定为套期关系的衍生工具		
商品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55,842,318.73	225,622,563.55
外汇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9,115,919.60	269,834.91
5、套期工具		
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公允价值套期		
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31,609,462.25	-
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1,963,600.29	-
合计	181,951,396.17	228,326,028.43

71、信用减值损失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859,119.35	14,471,694.2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740,065.80	-3,761,859.08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588,218.81	-18,998.63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453,557.11	1,157,696.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444,465.65	14,222,951.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93,861.23	-

合计	-25,991,565.49	26,071,484.21
----	----------------	---------------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1,623,217.39	17,645,545.71
合计	-81,623,217.39	17,645,545.7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	140.09
使用权资产转租赁损益	37,174,152.62	27,816,962.27
合计	37,174,152.62	27,817,102.36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款（注1）	3,847,213.29	111,786,717.47	3,847,213.29
其他	197,627.85	2,177,194.28	197,627.85
合计	4,044,841.14	113,963,911.75	4,044,841.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2024 年营业外收入金额较 2023 年同期相比减少人民币 109,919,070.61 元，减幅 96.45%。客户赔偿款大幅降低是本期营业外收入变动的主要原因。本公司上年度的赔偿款为唐山凯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唐山凯荣”）因无法按照合同规定在合同约定期限内付款提货，构成违约而支付的赔偿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度赔偿款中人民币 103,463,581.94 元为唐山凯荣根据和解协议支付的损失赔偿款，已全部赔偿完毕。本期未再发生由客户违约导致的大额赔偿。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220,000.00	-	220,000.00
其他	909,998.96	257,849.58	909,998.96
合计	1,129,998.96	257,849.58	1,129,998.96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0,641,619.19	238,230,781.7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9,714,623.48	50,368,915.64
合计	540,356,242.67	288,599,697.3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78,604,476.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94,651,119.1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1,590,110.0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919,527.2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7,616.5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87,731.4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44,663.51
归属于联营企业无需纳税的损益	-22,448,842.27
其他	
所得税费用	540,356,242.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各科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以及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详见附注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款利息收入	85,003,352.82	72,155,456.82
政府补助	102,083,390.20	81,238,456.07
赔偿款	3,847,213.29	109,754,655.51
购买货物的应付票据保证金减少	3,391,761.20	-
船舶购买选择权及保证金	-	21,248,100.00
代垫的技术推广经费	5,346,430.39	-
保证金	25,742,470.00	-
其他	6,689,116.85	2,177,194.28
合计	232,103,734.75	286,573,862.6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货公司款项	78,050,426.03	213,315,311.59
购买货物的应付票据保证金增加	-	571,111,033.71
银行手续费	37,290,991.01	31,072,934.06
仓储费及其他销售费用	67,749,370.08	46,761,589.31
咨询费	10,645,222.33	22,620,555.27
支付代垫的技术推广经费	-	4,349,957.74
船舶购买选择权及保证金	21,248,100.00	-
其他	70,520,449.94	44,938,923.22
合计	285,504,559.39	934,170,304.9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741,000,000.00
转让股权款	-	2,310,582.50
处置联营企业股权款	1,153,726,015.22	-
合计	1,293,726,015.22	743,310,582.5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210,000,000.00	841,000,000.00
支付西部新铝增资款	11,546,519.00	-
合计	221,546,519.00	841,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处置股权延期支付罚息	-	2,032,061.96
合计	-	2,032,061.9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款	203,858,450.09	119,811,884.62
合计	203,858,450.09	119,811,884.6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8,527,265,529.28	65,500,927,575.93	100,572,067.24	65,926,560,617.54	187,494,874.39	8,014,709,680.52
长期借款	3,112,194,809.41	2,441,283,980.00	1,483,485,670.59	783,387,000.00	1,408,199,168.05	4,845,378,291.9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81,716,254.84	-	1,472,870,851.21	1,089,115,000.00	1,429,684,396.42	1,435,787,709.63
租赁负债	4,033,976.36	-	346,334,579.22	141,899,649.67	142,844,319.27	65,624,586.6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80,045,333.24	-	180,156,879.90	61,958,800.42	654,886,385.11	143,357,027.61
合计	14,805,255,903.13	67,942,211,555.93	3,583,420,048.16	68,002,921,067.63	3,823,109,143.24	14,504,857,296.3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收到、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期货公司款项	周转快、金额大、期限短项目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	无重大影响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购买货物的应付票据保证金	周转快、金额大、期限短项目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	无重大影响
收到、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船舶购买选择权及保证金	代客户收取或支付的现金	无重大影响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38,248,233.82	2,057,425,998.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81,623,217.39	-17,645,545.71
信用减值损失	25,991,565.49	-26,071,484.2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53,436.33	1,169,193.85
使用权资产摊销	31,179,903.69	43,583,427.58
无形资产摊销	2,476,415.61	2,031,544.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64,421.91	756,371.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174,152.62	-27,817,102.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1,951,396.17	-228,326,028.4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11,963,332.68	833,502,539.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87,390,300.10	-1,249,590,938.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82,320.27	-10,240,833.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1,532,303.21	60,609,749.2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7,230,582.69	-1,837,881,484.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71,962,565.85	522,375,855.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24,719,065.73	320,959,796.6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286,384.08	444,841,059.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59,000,312.77	5,079,740,683.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079,740,683.62	2,690,689,418.4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259,629.15	2,389,051,265.1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 适用 ☒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359,000,312.77	5,079,740,683.6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359,000,312.77	5,079,740,683.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59,000,312.77	5,079,740,683.6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件七、31。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22,996,134.98	7.1884	2,321,825,416.69
欧元	93,287.12	7.5257	702,050.88
港币	647,699.23	0.9260	599,769.49
加拿大元	1,813,783.90	5.0498	9,159,245.94
新加坡元	90,767.35	5.3214	483,009.38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91,759,703.14	7.1884	659,605,450.05
新加坡元	266,433.86	5.3214	1,417,801.1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26,899,346.97	7.1884	1,631,043,265.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中：美元	17,130,442.23	7.1884	123,140,470.93
长期应收款			
其中：美元	54,644,132.56	7.1884	392,803,882.49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787,570,468.07	7.1884	5,661,371,552.67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710,585.35	7.1884	12,296,371.73
新加坡元	49,119.25	5.3214	261,383.18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792,920,703.24	7.1884	5,699,831,183.17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541,897,820.37	7.1884	3,895,378,291.9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130,098,714.39	7.1884	935,201,598.52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的信息，参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境外经营的实体根据其经营所处的经济环境确定，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2,406,577.31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船舶租赁	332,290,104.36	-
合计	332,290,104.36	-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销售损益	融资收益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的相关收入
船舶租赁利息收入	-	12,000,986.69	-
合计	-	12,000,986.69	-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30,602,281.86	737,381,814.51

第二年	67,663,023.64	-
第三年	6,897,774.07	-
第四年	-	-
第五年	-	-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总额	-	-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35,382,499.02	28,417,239.67
合计	35,382,499.02	28,417,239.6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5,382,499.02	28,417,239.67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其他说明：
详见附注七、65。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1 月 20 日，中信金属全资子公司信金坦桑完成注册。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金属宁波	中国大陆	50,000,000.00 元	宁波	铌产品、金属材料销售等	100	—	设立
金属香港	中国香港	300,000,000.00 港元	中国香港	金属材料、矿产品销售等	100	—	设立
金属香港投资	中国香港	50,000,000.00 美元	中国香港	投资管理	100	—	设立
金属秘鲁投资	中国香港	543,000,000.00 美元	中国香港	投资管理	100	—	设立
上海实业	中国大陆	100,000,000.00 元	上海	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	100	—	设立
金属国际	新加坡	50,000,000.00 新币	新加坡	干散货船运租赁业务、锰矿转口业务等	100	—	设立
金属非洲投资	中国香港	684,000,000.00 美元	中国香港	投资管理	100	—	设立
宁波铂业	中国大陆	10,000,000.00 元	宁波	铂业科技产品的技术研发与开发；企业管理咨询、投资管理咨询；国内贸易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信金	中国大陆	100,000,000.00 元	上海	金属材料销	100	—	设立

				售、非 金属矿 及制品 销售等			
信金坦 桑	坦桑尼 亚	2,751,000.00 美元	坦桑尼 亚	物流及 咨询服 务	100	-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适用 ☒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国铌业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管理	33.33	-	权益法
MMG SAM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管理	15.00	-	权益法
艾芬豪矿业	加拿大	加拿大	铜矿、 锌、银等 矿产开 发、矿床 开发、铂 族元素、 金、镍等 元素开发	22.34	-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 MMG SAM 15%股权。本集团董事认为，虽然本集团对 MMG SAM 持股比例不足 20%，但是由于按照 MMG SAM 公司章程规定，本集团在 MMG SAM 5 名董事会成员中任命 1 名董事，且 MMG SAM 董事会会议作出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 85%以上通过。此外，根据本集团与 MMG SAM 签订的铜精矿采购合同，在 MMG SAM 经营期内每年主要产品铜精矿的 26.25%将被本集团采购。因此本集团认为对 MMG SAM 可以实施重大影响，故作为联营公司核算本集团对 MMG SAM 的股权投资。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国铌业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管理	33.33	-	权益法
MMG SAM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管理	15.00	-	权益法

艾芬豪矿业	加拿大	加拿大	铜矿、 锌、银等 矿产开 发、矿床 开发、铂 族元素、 金、镍等 元素开发	22.34	-	权益法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 MMG SAM 15%股权。本集团董事认为，虽然本集团对 MMG SAM 持股比例不足 20%，但是由于按照 MMG SAM 公司章程规定，本集团在 MMG SAM 5 名董事会成员中任命 1 名董事，且 MMG SAM 董事会会议作出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 85%以上通过。此外，根据本集团与 MMG SAM 签订的铜精矿采购合同，在 MMG SAM 经营期内每年主要产品铜精矿的 26.25%将被本集团采购。因此本集团认为对 MMG SAM 可以实施重大影响，故作为联营公司核算本集团对 MMG SAM 的股权投资。

(4).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铝业	MMG SAM	艾芬豪矿业	中国铝业	MMG SAM	艾芬豪矿业
流动资产	316,690,798.26	8,345,063,878.80	2,146,729,399.20	158,132,108.01	8,696,471,946.90	4,595,489,489.10
非流动资产	13,351,535,420.36	60,354,616,768.00	48,100,139,976.76	13,261,618,353.06	61,639,888,176.00	39,757,969,496.23
资产合计	13,668,226,218.62	68,699,680,646.80	50,246,869,375.96	13,419,750,461.07	70,336,360,122.90	44,353,458,985.33
流动负债	2,440,695.57	4,225,348,708.40	1,714,843,138.80	13,123,139.26	6,871,153,916.40	1,400,837,654.10
非流动负债	4,365,916,166.81	19,003,973,080.00	5,238,157,854.69	4,655,517,729.43	22,128,727,504.50	9,114,522,481.33
负债合计	4,368,356,862.38	23,229,321,788.40	6,953,000,993.49	4,668,640,868.69	28,999,881,420.90	10,515,360,135.43
少数股东权益	-	-	-709,670,203.88	-	-	-444,066,605.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299,869,356.24	45,470,358,858.40	44,003,538,586.35	8,751,109,592.38	41,336,478,702.00	34,282,165,455.8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99,956,452.08	6,820,553,828.76	9,830,390,520.19	2,916,744,827.14	6,200,471,805.30	8,501,977,033.04
调整事项（注）	-	-	-151,385,688.57	-	-	-151,385,688.57
--商誉	-	-	-	-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	-	-	-
--其他	-	-	-151,385,688.57	-	-	-151,385,688.5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099,956,452.08	6,820,553,828.76	9,679,004,831.62	2,916,744,827.14	6,200,471,805.30	8,350,591,344.4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26,015,135,467.61	-	-	21,702,834,270.06

营业收入	-	21,205,566,798.30	290,693,550.60	-	24,080,539,929.30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0,075,208.43	3,757,551,354.00	1,577,210,948.58	629,677,849.23	2,121,387,894.90	2,275,068,287.6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25,020,066.39	376,328,802.40	497,892,003.36	146,282,359.74	408,959,456.50	433,590,834.07
综合收益总额	635,095,274.82	4,133,880,156.40	2,075,102,951.94	775,960,208.97	2,530,347,351.40	2,708,659,121.6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8,486,800.00	-	--	28,186,800.00	-	-

其他说明：

注：因 2019 年度追加投资与原投资单独核算分享艾芬豪矿业净资产的金额，而产生与艾芬豪矿业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整体净资产合并份额的调节项。

(5).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29,114,210.48	874,110,648.6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4,286,306.27	119,453,172.27
--其他综合收益	2,509,603.31	-
--综合收益总额	126,795,909.58	119,453,172.27

其他说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本集团不重要的联营企业包括西部超导、中博世金。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 适用 ☒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9).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 适用 ☒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济转型发展专项基金	88,590,000.00	69,828,053.76
其他	13,493,390.20	11,410,402.31
合计	102,083,390.20	81,238,456.07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价格风险）。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借款、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和套期保值。本集团亦开展衍生交易，主要是远期外汇合同、期权合约及期货合约，目的在于管理本集团的运营及其融资渠道的汇率风险及价格风险。此外，本集团在购销合同中同时运用延迟定价安排，降低价格风险。于整个年度内，本集团采取了不进行衍生工具投机交易的政策。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如下所述。

（1）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在接受新客户及上次评审一年后评价信用风险，并对单个客户信用风险敞口设定限额。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衍生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货币资金、衍生金融资产、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和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等机构，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等，本集团设定严格谨慎的分级准入管理制度和敞口限额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并持续监控。根据对客户经营规模、资信状况、向公司采

购规模、历史交易资金回款情况等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并对单个客户信用风险敞口设定限额。本集团对大部分客户未给予授信额度和信用账期，仅对符合公司信用风险控制标准的客户给予一定的授信额度和信用期。公司大部分应收账款对象为实力较强、信誉良好的长期合作客户，前五大应收款对象主要为大型冶炼厂和知名矿业公司，历史合作情况良好。同时，本集团运用银行信用，以信用证方式同交易对手进行结算，有效的减少了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类，然后根据历史回收情况确定迁徙率和历史损失率，另外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数值和考虑信贷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两方面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损失率，坏账计提方法同时还考虑了历史时期各账龄组合的信用风险特征及其信用期内回收情况。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在本集团内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附注五、11。

除附注十二、1 信用风险敞口所载本集团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信用风险敞口
按照内部外部评级进行信用风险分级的债权投资风险敞口：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财务担保准备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为人民币 2,873,293.34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405,506.82 元），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的风险敞口参见附注七、5、9 和 16。

本集团已建立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建立并持续完善信用风险管理制度，通过交易对手方筛选、调研和信息收集，仅与经认可且信誉良好的对手方进行交易，并在整个交易过程中进行持续评估监控。对于公司授信客户，采用公司授信管理方式，有效监控信用风险对于占本集团收入来源 10% 以上的客户，本集团运用银行信用，以信用证方式同对方进行结算，有效的减少了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由此，管理层认为不存在由于对方违约带来的进一步损失。

(2)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充足的资金和信用额度以满足流动性要求。本集团通过经营和借款等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流动性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等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73%（2023 年 12 月 31 日：75%）债务在不足 1 年内到期。本集团已从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足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本集团董事基于过去的经验及良好的信誉确信该授信额度在期满时可以获得重新批准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8,014,709,680.52	-	-	-	8,014,709,680.52
应付票据	2,916,839,706.40	-	-	-	2,916,839,706.40

应付账款	6,329,751,763.68	8,367,800.35	-	-	6,338,119,564.03
衍生金融负债	14,526,291.89	-	-	-	14,526,291.89
其他应付款	167,870,133.15	6,354,215.63	-	-	174,224,348.78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	1,435,893,959.63	3,695,234,291.95	1,150,144,000.00	-	6,281,272,251.58
财务担保合同	-	-	2,302,684,133.31	-	2,302,684,133.31
合计	18,879,591,535.27	3,709,956,307.93	3,452,828,133.31	-	26,042,375,976.51

(3) 市场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短期负债有关。本集团通过密切监控利率变化以及定期审阅借款来管理利率风险。

大部分的银行存款存放在中国的活期和定期银行账户中。利率由中国人民银行规定，本集团财务部资金处定期密切关注该等利率的波动。本集团董事认为本集团持有的此类资产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并未面临重大的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长短期借款。浮动利率的借款使本集团面临着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为支持一般性经营目的签订借款协定，以满足包括资本性支出及营运资金需求。集团密切关注市场利率并且维持浮动利率借款和固定利率借款之间的平衡，以降低面临的上述利率风险。

下表为按借款币种列示的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产生的影响。

	基点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增加/(减少)
人民币	100.00	-14,080,786.68	-14,080,786.68
美元	100.00	-345,899,694.98	-345,899,694.98
人民币	-100.00	14,080,786.68	14,080,786.68
美元	-100.00	345,899,694.98	345,899,694.98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

此外，本集团存在源于外币借款的汇率风险敞口。本集团采用外汇衍生品合约减少汇率风险敞口。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未考虑本集团所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影响，同时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未包括在内。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合计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149,445,759.52	-	-149,445,759.52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149,445,759.52	-	149,445,759.52

元升值				
-----	--	--	--	--

价格风险

本集团主要经营的黑色金属产品和有色金属产品的价格具有明显的周期性波动特征，宏观经济环境、市场供需情况、产业政策、税收政策、市场竞争、贸易摩擦等因素可能造成相关商品价格发生波动，使得经营活动面临一定风险。本集团为各贸易业务品种制订了科学、严谨的风险管理政策和敞口管理方案，通过现货市场交易和衍生品市场的套期保值操作将价格风险控制在规定范围之内。

本集团主要面临未来黑色金属产品和有色金属产品等主要金属价格的变动风险，这些商品价格的波动可能影响本集团的经营业绩。本集团通过现货市场交易和衍生品市场的套期保值操作对冲该价格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使用商品期货合约对本集团承担的商品价格风险进行套期保值。本集团使用的商品期货合约主要为上海期货交易所或 LME 的阴极铜商品期货合约、铝商品期货合约等。此外，本集团还对部分在境外经营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净资产面临的外汇敞口进行套期保值。就套期会计方法而言，本集团的套期保值分类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及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在对应套期关系开始时，本集团对其进行了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等的正式书面文件。

1) 公允价值套期

本集团从事铜、铝、镍、锰硅等产品的贸易业务，持有的产品面临铜、铝及相关产品的价格变动风险。因此，本集团采用期货交易所的阴极铜商品期货合约、铝期货合约及相关产品期货合约来管理持有的存货及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所面临的商品价格风险。本集团从事的铜、铝及相关产品（被套期项目）中所含的标准阴极铜、铝及相关产品与阴极铜期货合约、铝期货合约及相关产品期货合约（套期工具）中对应的标准阴极铜、铝及相关产品相同，即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的基础变量相同，信用风险不占主导地位。套期无效部分主要来自期货标准合约导致的数量尾差。

A. 本集团针对此类套期采用公允价值套期，具体套期安排如下

被套期项目	套期工具	套期方式
存货	期货合约	期货合约锁定铜、铝等存货及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价格波动
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	期货合约	

B. 非有效套期及未被指定为套期的衍生工具

本集团使用期货合约及期权合约对铁矿石等产品的销售及采购等进行风险管理，以此来降低本集团承担的随着相关产品市场价格的波动，相关产品的价格发生重大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使用远期外汇合约、外汇期权及期货合约进行风险管理，以此来降低本集团承担的汇率风险及利率风险。

以上衍生工具未被指定为套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直接计入本集团利润表， 参见附注七、68 及 70。

2) 现金流量套期

本集团从事铜、铝、镍、锰硅等产品的贸易业务，预期铜产品的采购和销售的价格变动面临风险。因此本集团采用期货交易所的阴极铜商品期货合约来管理预期采购、销售面临的价格风险。本集团从事的铜相关产品（被套期项目）中所含的标准阴极铜与阴极铜期货合约（套期工具）中对应的标准阴极铜相同，即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的基础变量相同，信用风险不占主导地位。套期无效部分主要来自期货标准合约导致的数量尾差。

A. 本集团针对此类套期采用现金流量套期，具体套期安排如下

被套期项目	套期工具	套期方式
预期采购	期货合约	期货合约锁定铜的价格波动
预期销售	期货合约	

B. 非有效套期及未被指定为套期的衍生工具

本集团使用期货合约对铜产品的预期采购、销售价格进行风险关联，以此来降低本集团承担的随着相关产品市场价格的波动，对于非有效套期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有效套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作为套期储备，参见附注七、57。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本集团以与相关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同币种美元借款合同对部分境外经营进行净投资套期。本集团通过定性分析，确定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的套期比率为 1:1。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净投资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的具体信息：

2024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用作确认套期无效部分基础的被套期项目价值变动	继续按照套期会计处理的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余额	套期会计不再适用的套期关系所导致的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的余额
汇率风险—对艾芬豪矿业的投资	-	-	84,790,000.00

2023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用作确认套期无效部分基础的被套期项目价值变动	继续按照套期会计处理的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余额	套期会计不再适用的套期关系所导致的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的余额
汇率风险—对艾芬豪矿业的投资	-	52,380,000.00	27,330,000.00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净投资套期关系中套期工具的具体信息：

2024 年							
	名义金额（注）	账面价值		本年用作确认套期无效部分基础的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资产	负债	有效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无效部分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从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重分类至投资收益	总计

借款合同				-5,080,000.00 元			-5,080,000.00 元
------	--	--	--	-----------------	--	--	-----------------

注：截至 2024 年底，本集团已全部偿还 150,000,000.00 美元借款，借款剩余本金为 0 美元。

2023 年

	名义金额（注）	账面价值		本年用作确认套期无效部分基础的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资产	负债	有效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无效部分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从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重分类至投资收益	总计
借款合同	150,000,000.00 美元		150,000,000.00 美元	-10,380,000.00 元			-10,380,000.00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347,954,230.58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853,350,913.94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1,201,305,144.52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853,350,913.94	-
合计	/	853,350,913.94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 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 金额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347,954,230.58	-
合计	/	347,954,230.5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 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 金融资产	498,011,959.65	470,119,374.22	-	968,131,333.87
1.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498,011,959.65	470,119,374.22	-	968,131,333.87
（1）债务工 具投资	-	-	-	-
（2）权益工 具投资	-	-	-	-
（3）衍生金 融资产	498,011,959.65	470,119,374.22	-	968,131,333.87
2. 指定以公 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	-	-	-
（1）债务工 具投资	-	-	-	-
（2）权益工 具投资	-	-	-	-
（二）应收账 款	-	1,814,017,105.72	-	1,814,017,105.72
（三）应收款 项融资	-	961,728,531.65	-	961,728,531.65
（四）存货	3,131,455,594.49	-	-	3,131,455,594.49
（五）其他债 权投资	-	-	-	-

（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七）投资性房地产	-	-	34,237,816.60	34,237,816.60
（八）生物资产	-	-	-	-
（九）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25,489,555.65	25,489,555.6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629,467,554.14	3,245,865,011.59	59,727,372.25	6,935,059,937.98
（十）交易性金融负债	-	14,526,291.89	-	14,526,291.89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4,526,291.89	-	14,526,291.89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14,526,291.89	-	14,526,291.89
（十一）其他流动负债	35,140,217.00	-	-	35,140,217.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35,140,217.00	14,526,291.89	-	49,666,508.89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主要包括商品期货合约、商品期权合约及外汇期货合约。商品期货合约、商品期权合约及外汇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根据大连商品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LME 和新交所等交易所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最后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多个交易对手(主要是有着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订立了衍生金融工具合同。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远期合同、外汇期权合约、延迟定价安排，采用类似于远期定价以及现值方法的估值技术进行计量。模型涵盖了多个市场可观察到的输入值，包括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折现率、远期汇率、远期指数以及类似票据公开市场收益率。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变化，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无重大影响。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基准日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加权平均值)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4,237,816.60	市场法	价格修正系数	0.8974-0.96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5,199,307.68	可比公司法	缺乏流动性折扣	24.7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90,247.97	收益法	专项计划管理人每份份额价值估计	每份 0.08 元和每份 0.31 元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汇率变动影响	期末余额	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投资性房地产	41,060,254.28	-	-	-6,822,437.68	-	-	-	-	-	-	34,237,816.6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982,387.95	-	-	-1,136,966.40	-	11,640,380.23	-	-	-	3,753.87	25,489,555.65	-
合计	56,042,642.23	-	-	7,959,404.08	-	11,640,380.23	-	-	-	3,753.87	59,727,372.25	-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其他非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港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信金属集团	香港	投资控股及项目管理	1,180,000	89.77	89.7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的母公司为中信金属集团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信集团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西部超导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中博世金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中国铝业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Minera Las Bambas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艾芬豪矿业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Kipushi Corporation SA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Ivanhoe Marketing (Pty) Ltd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丽都信厦楼宇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北京铁矿石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有重大影响
中企网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有共同控制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有重大影响
中信京城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信梧桐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有重大影响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信云网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信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证寰球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信期货国际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黄石新兴管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有重大影响
丝路鑫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江阴泰富兴澄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宁波金宸南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天津钢管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扬州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宏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有重大影响
中信寰球商贸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江苏南钢环宇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泰富特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巴西矿冶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的被投资方
巴西矿冶公司（新加坡）	本公司联营企业的被投资方
巴西矿冶公司（欧洲）	本公司联营企业的被投资方
KK 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的被投资方
海南信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天津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信锦州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山西华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信泰富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香港金腾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云南宏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有重大影响
邹平县汇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有重大影响
中国国际经济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北京《经济导刊》杂志社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深圳宏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有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 交易额度 (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巴西矿冶公司	采购铌产品	6,383,877,710.06	700,000 万元	否	6,117,074,784.10
巴西矿冶公司(新加坡)	采购铌产品	48,354,066.76			167,705,035.09
巴西矿冶公司(欧洲)	采购铌产品	-			8,499,251.59
Minera Las Bambas	采购铜产品	5,319,111,014.65	623,700 万元	否	6,128,350,939.26
扬州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铁矿石	64,695,590.61	300,000 万元	否	-
中信泰富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铁矿石	122,892,421.71			599,090,557.69
泰富特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铁矿石	-1,449,001.09			698,186,958.06
江阴泰富兴澄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铁矿石	-			14,503,739.77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采购铁矿石	19,435,815.93			26,499,646.02
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铁矿石	12,150,981.01			-
KK 公司	采购铜产品	9,855,959,053.86	1,733,040 万元	否	7,596,853,521.26
Ivanhoe Marketing (Pty) Ltd	采购锌产品	224,321,124.13	不适用	不适用	-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采购铝产品、铜产品	1,910,956,808.21	250,000 万元	否	360,621,911.77
宏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铝产品	-	不适用	不适用	16,703,655.55
云南宏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铝产品	-	不适用	不适用	65,061,266.89
邹平县汇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铝产品	-	不适用	不适用	293,801,955.97
香港金腾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铁矿石	288,343,567.22	225,000 万元	否	-
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	买入交割铜产品	1,190,148,949.07	不适用	不适用	-

合计		25,438,798,102.13			22,092,953,223.02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泰富特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铁矿石、提供代理服务	824,227,847.45	510,886,716.67
西部超导	销售铌产品	127,454,107.41	249,169,485.68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销售铜产品、铝产品	1,586,447,788.81	129,935,461.29
海南信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铁矿石、提供代理服务	-	76,682,180.82
扬州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铁矿石、提供代理服务	462,972,322.14	775,424,842.29
天津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铁矿石	88,638,373.54	8,123,442.48
黄石新兴管业有限公司	销售铁矿石	46,836,983.84	41,275,745.19
江阴泰富兴澄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铁矿石	180,034,167.88	155,908,943.92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销售铁矿石、铌产品	52,506,908.66	71,915,939.49
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铁矿石	48,170,539.18	340,882,858.80
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铁矿石	333,802,317.92	220,775,620.42
中信锦州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铌产品	2,403,934.51	436,725.66
宏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铝产品、提供代理服务	2,319,735,051.30	1,105,504,402.73
山西华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硅锰合金	-	18,978,121.41
天津钢管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铁矿石、铌产品	151,666,650.95	191,422,365.69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铌产品	169,005,482.30	128,506,920.3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铜精矿	-	224,099,272.77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铁矿石、铌产品	9,841,118.58	4,396,246.02
江苏南钢环宇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铌产品	189,779,835.71	40,370,180.90
深圳宏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铝产品	-	114,631,959.23
丝路鑫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销售铁矿石	5,913,758.71	-
宁波金宸南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铁矿石	273,321,988.27	-
中信寰球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硅锰合金	86,567,858.41	-
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	销售铜产品、提供代理服务	256,830,491.51	-
合计：	/	7,216,157,527.08	4,409,327,431.8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信京城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2,243,217.60	9,367,226.35	13,144,530.79	10,724,564.0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信京城大厦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提供京城大厦办公用地的房屋租赁服务和停车位租赁服务。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美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Minera Las Bambas	105,000,000.00	21,000,000.00	2024/3/22	循环贷款融资文件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Minera Las Bambas	150,000,000.00	135,000,000.00	2024/9/9	循环贷款融资文件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中国铝业	236,666,666.67	164,333,333.33	2022/8/16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2,811,059,514.44	4,284,493,335.61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1,630,790,660.76	55,952,076.4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28,221,048.03	2,269,311,969.55
合计	6,570,071,223.23	6,609,757,381.64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595,940.53	22,434,553.0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为关联方代缴五险二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贵金属交易所有限公司	702,237.42	685,293.18
中博世金	285,309.42	272,847.18
中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364,341.42	355,785.18
中信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740,635.87	1,872,496.16
合计	3,092,524.13	3,186,421.70

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理财产品及收益	-	746,547,146.3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理财产品及收益	210,954,055.31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费、托管费	-	57,358,490.67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手续费、仓储费	3,606,411.31	229,148.14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保证金利息	1,754,339.41	1,092,184.5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30,612,397.57	39,902,315.4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44,644,044.21	51,380,991.7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续费	1,617,117.51	747,711.86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2,826,720.81	1,083,239.37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44,384,950.57	28,461,732.50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手续费	12,164.08	485,424.19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2,694,865.49	17,902,523.61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55,085,523.73	116,167,411.69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手续费	422,852.22	21,762.85
KK 公司	利息收入	166,486,140.13	2,214,613.41
Kipushi Corporation SA	利息收入	22,922,012.65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90,250.00	1,420.63
中信期货国际有限公司	手续费	144,790.93	1,162,259.58
艾芬豪矿业	收取董事报酬	4,479,535.13	3,219,203.45
巴西矿冶公司	佣金收入	12,592,214.46	-
中信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食堂餐费、物业服务费	7,219,381.57	4,852,225.08
中信梧桐港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运输费、仓储费、 盘库费、服务费等	4,893,769.69	2,823,666.23
中信云网有限公司	IT 服务费	2,761,116.37	1,258,150.94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员工补充医疗保险	1,560,931.82	6,945,503.06
中企网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网络通信费、网络安防设备与改造施工费	823,456.77	416,180.65
中信装饰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维修、改造、保养	690,037.72	615,579.25
北京丽都信厦楼宇服务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费	298,540.47	275,863.77
中国国际经济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费	56,603.77	56,603.77
北京铁矿石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服务费	377,265.19	28,301.89
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	手续费	325,776.12	-
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	保证金利息	2,512.59	-
中信京城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食堂餐费	-	251,820.00
中证寰球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仓储费	-	45,368.12
北京《经济导刊》杂志社有限公司	宣传费、期刊订阅费	-	355,035.48

单位：元 币种：美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的外汇期权合约	442,005,609.05	437,092,202.55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购买的远期外汇合约	13,408,714.47	-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扬州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2,157,000.00	107,850.00	37,036,325.00	1,851,816.25
应收账款	天津钢管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	-	747,450.00	37,372.50
应收账款	西部超导	70,204,793.91	3,848,188.02	63,983,732.49	3,199,186.62

应收账款	江苏南钢环宇贸易有限公司	43,060,623.41	2,153,031.17	62,347,192.01	3,117,359.60
应收账款	青岛斯迪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25,325,515.00	1,266,275.75	4,114,414.60	205,720.73
应收账款	天津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2,053,500.00	102,675.00	-	-
应收账款	泰富特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26,031,523.56	-	96,861,963.20	-
其他应收款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176,287,236.32	-	168,013,182.55	-
其他应收款	中信期货国际有限公司	16,461,646.47	-	16,728,674.32	-
其他应收款	西部超导				
其他应收款	巴西矿冶公司	-	-	5,467,757.35	-
其他应收款	中信京城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1,030,807.84	-	807,332.51	-
其他应收款	中信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312,741.51	-	211,452.51	-
其他应收款	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	43,628.38	-	11,001.00	-
应收股利	中博世金	-	-	12,000,000.00	-
应收股利	西部超导	7,725,061.30	-	-	-
预付款项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255,299.29	-	3,444,953.98	-
预付款项	中信泰富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1,637,466.64	-	-	-
预付款项	KK公司	1,143,140,661.05	-	242,952,248.96	-
预付款项	Kipushi Corporation SA	431,304,000.00	-	-	-
其他流动资产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	-	-
长期应收款	中国铝业	321,416,254.17	875,055.72	296,161,842.82	536,594.48

(2). 应付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巴西矿冶公司	3,140,312,561.44	2,660,510,538.04

应付账款	巴西矿冶公司（新加坡）	3,875,553.54	71,535,161.99
应付账款	泰富特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117,227.61
应付账款	Minera Las Bambas	678,675,027.85	423,016,711.04
应付账款	KK公司	28,493,554.45	-
应付账款	Ivanhoe Marketing (Pty) Ltd	100,747,618.59	-
合同负债	中信集团	12,615,044.25	12,615,044.25
其他应付款	巴西矿冶公司	5,346,430.39	-
其他应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107,286.03	91,296,901.38

(3). 其他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作为承租人

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公司对关联方的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4,732,908.98	9,452,570.88

注：中信京城大厦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房屋租赁服务和停车位租赁服务。

8、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货币资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850,925,445.61	1,598,035,110.8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4,887,505.15	2,421,669,180.15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63,099,846.08	57,599,431.21
合计	2,918,912,796.84	4,077,303,722.21
短期借款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302,965,364.49	1,091,305,896.6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86,805,778.02	821,957,042.13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860,157,919.40	-
合计	2,249,929,061.91	1,913,262,938.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225,000.00	709,150,134.27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11,273,220.16	425,205,036.83
合计	11,498,220.16	1,134,355,171.10

长期借款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431,304,000.00	-
合计	731,304,000.00	-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参考《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审计评税进展的公告》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年金计划的主要内容及重要变化详见七、39 及 49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为进行管理，本集团根据其产品经营划分其业务单位，且仅设有一个贸易业务呈报分部。本集团主要在中国进行业务经营。管理层整体上监察其业务单位的经营业绩，以就资源配置及表现评估作出决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化计入当期损益的应收账款-含有延迟定价条款的应收账款（注）	-	33,430,5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60,893,825.42	53,631,067.54
合计	60,893,825.42	87,061,567.54

注：本公司部分商品销售合同含延迟定价条款，由于此类应收账款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并非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因此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 6 个月以内。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80 天以内	64,098,763.60	56,453,755.30
1 年以内小计	64,098,763.60	56,453,755.30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	-
3 至 4 年	-	-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2,312,504.06	2,312,504.06
合计	66,411,267.66	58,766,259.3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12,504.06	3.48	2,312,504.06	100.00	-	2,312,504.06	3.94	2,312,504.0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098,763.60	96.52	3,204,938.18	5.00	60,893,825.42	56,453,755.30	96.06	2,822,687.76	5.00	53,631,067.54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计：	64,098,763.60	96.52	3,204,938.18	5.00	60,893,825.42	56,453,755.30	96.06	2,822,687.76	5.00	53,631,067.54
合计	66,411,267.66	/	5,517,442.24	/	60,893,825.42	58,766,259.36	/	5,135,191.82	/	53,631,067.5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A 公司	2,312,504.06	2,312,504.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312,504.06	2,312,504.06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180 天	64,098,763.60	3,204,938.18	5.00
合计	64,098,763.60	3,204,938.18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参考附注五、13. 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135,191.82	382,250.42	-	-	-	5,517,442.24
合计	5,135,191.82	382,250.42	-	-	-	5,517,442.2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9,764,600.00	44.82	1,488,230.00
第二名	25,325,515.00	38.13	1,266,275.75
第三名	2,486,734.97	3.74	124,336.75
第四名	2,312,504.06	3.48	2,312,504.06
第五名	2,157,000.00	3.25	107,850.00

合计	62,046,354.03	93.42	5,299,196.56
----	---------------	-------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1,844,101,061.30	13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551,480,564.07	1,056,603,685.14
合计	3,395,581,625.37	1,186,603,685.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属香港	1,006,376,000.00	-
宁波能源	700,000,000.00	-
宁波信金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西部超导	7,725,061.30	-
合计	1,844,101,061.30	130,000,000.00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宁波信金	130,000,000.00	1-2年	全资子公司资金安排所致，2025年2月已收回	
合计	130,000,000.00	/	/	/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参见附注五、1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474,751,367.51	1,044,963,272.42
1 年以内小计	474,751,367.51	1,044,963,272.42
1 至 2 年	1,068,270,800.44	46,331,310.10
2 至 3 年	57,772,530.68	354,034.25
3 至 4 年	851,272.41	300,000.00
4 至 5 年	-	5,367,229.91
5 年以上	6,837,322.99	1,470,093.08
合计	1,608,483,294.03	1,098,785,939.76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期货公司款项	18,732,722.58	18,240,588.97
关联方往来	1,495,221,077.59	1,032,853,873.64
其他	94,529,493.86	47,691,477.15
合计	1,608,483,294.03	1,098,785,939.76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	-	42,182,254.62	42,182,254.6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42,182,254.62	42,182,254.62
一转入第二阶段	-	-	-	-
一转入第三阶段	-	-	-	-
一转回第二阶段	-	-	-	-
一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13,346,627.09	1,473,848.25	14,820,475.34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	13,346,627.09	43,656,102.87	57,002,729.9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参见附注五、1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42,182,254.62	14,820,475.34	-	-	-	57,002,729.96
合计	42,182,254.62	14,820,475.34	-	-	-	57,002,729.9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34,900,000.00	89.21	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1-2 年	-
第二名	58,747,905.59	3.65	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
第三名	48,387,970.99	3.01	其他	2-3 年	45,765,720.78
第四名	12,814,627.83	0.80	期货公司款项	1 年以内	-
第五名	12,405,429.26	0.77	其他	1-2 年、2-3 年	4,735,283.63
合计	1,567,255,933.67	97.44	/	/	50,501,004.41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327,423,528.92	-	9,327,423,528.92	8,664,933,608.92	-	8,664,933,608.9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90,289,722.68	4,008,745.81	786,280,976.87	755,798,785.45	4,008,745.81	751,790,039.64
合计	10,117,713,251.60	4,008,745.81	10,113,704,505.79	9,420,732,394.37	4,008,745.81	9,416,723,648.5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金属宁波	50,000,000.00	-	-	-	-	-	50,000,000.00	-
上海实业	30,000,000.00	-	-	-	-	-	30,000,000.00	-
金属香港	248,137,439.83	-	-	-	-	-	248,137,439.83	-
金属香港投资	325,429,000.00	-	-	-	-	-	325,429,000.00	-
金属秘鲁投资	2,796,124,240.00	-	662,489,920.00	-	-	-	3,458,614,160.00	-
金属非洲投资	4,693,329,800.00	-	-	-	-	-	4,693,329,800.00	-
金属国际	172,157,293.60	-	-	-	-	-	172,157,293.60	-
宁波信金	249,755,835.49	-	-	-	-	-	249,755,835.49	-
上海信金	100,000,000.00	-	-	-	-	-	100,000,000.00	-
合计	8,664,933,608.92	-	662,489,920.00	-	-	-	9,327,423,528.92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西部超导	751,790,039.64	-	-	96,290,998.54	-	-	61,800,061.31	-	-	786,280,976.87	-
深圳康华商业有限公司	4,008,745.81	-	-	-	-	-	-	-	-	4,008,745.81	4,008,745.81
合计	755,798,785.45	-	-	96,290,998.54	-	-	61,800,061.31	-	-	790,289,722.68	4,008,745.81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364,157,686.08	24,015,689,067.90	32,747,279,657.11	31,783,824,737.94
其他业务	119,956,845.84	113,732,554.58	60,431,444.35	55,680,764.64
合计	23,484,114,531.92	24,129,421,622.48	32,807,711,101.46	31,839,505,502.5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有色金属	4,021,642,316.08	4,040,591,415.38	2,193,707,672.58	2,190,520,666.40
黑色金属	19,342,515,370.00	19,975,097,652.52	30,553,571,984.53	29,593,304,071.54
其他贸易	119,956,845.84	113,732,554.58	60,431,444.35	55,680,764.64
合计	23,484,114,531.92	24,129,421,622.48	32,807,711,101.46	31,839,505,502.58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23,484,114,531.92	24,129,421,622.48	32,717,477,475.01	31,745,374,374.54
境外	-	-	90,233,626.45	94,131,128.04
合计	23,484,114,531.92	24,129,421,622.48	32,807,711,101.46	31,839,505,502.5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销售商品	23,364,157,686.08	24,015,689,067.90	32,747,279,657.11	31,783,824,737.94
提供劳务及其他	119,956,845.84	113,732,554.58	60,431,444.35	55,680,764.64
合计	23,484,114,531.92	24,129,421,622.48	32,807,711,101.46	31,839,505,502.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贸易	交付货物	信用证、电汇、预收账款或者在授信额度和期间内付款	货物	是	-	-
----	------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22,987,716.10 元，其中：322,987,716.10 元预计将随着销售产品的交付在未来 12 个月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81,036,000.00	13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6,290,998.54	95,427,200.40
处置子公司及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持有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954,055.31	5,547,146.30
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损失）	10,831,351.36	-22,525,480.84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款贴现损失	-698,933.35	-
合计	1,788,413,471.86	208,448,865.86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	-	

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083,390.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800,909.8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0,641,269.2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6,822,437.68	
处置子公司及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35,759,932.15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14,842.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83,332,555.51	联营公司非经常性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6,675,539.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417,767,990.9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中的商品期货合约、商品期权合约及延迟定价形成的损益作为经常性损益列示。本集团作为大宗商品贸易商，商品期货合约、商品期权合约及延迟定价是基于大宗商品业务通常模式和价格风险应对，与日常采购和销售紧密相关的业务，作为经常性损益能更真实、公允地反映本集团在大宗商品贸易整体业务中的正常盈利能力，故本集团将其作为经常性损益列示。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5	0.4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1	0.37	0.3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吴献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3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